

國立臺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0 年 4 月 14 日(星期四) 下午 2：00

會議地點：知本校區行政服務大樓三樓第二會議室

主 持 人：蔡校長典謨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100.1.20（星期四）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提案一、建請增修「本校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請 審議。 (提案單位：總務處)	
決 議	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	將依會議決議事項函報教育部備查。
提案二、增訂國立臺東大學資源教室服務實施要點，請 審議（請 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 議	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	1. 上級報告周知 2. 告知領有身障手冊之資源教室學生此要點，要依此要點提供服務。
提案三、擬訂立「國立臺東大學共同教學大樓名稱」，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與學習中心)	
決 議	通過命名為「鏡心書院」。
執行情形	依據會議決議將書院名稱送相關單位辦理後續掛牌事宜。
提案四、擬修訂本校「進修暨推廣部器材及教室借用管理要點」，請 審議。 (提案單位：進修暨推廣部)	
決 議	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	一、依會議決議修正本校「進修暨推廣部器材及教室借用管理要點」簽請校長核定。 二、公告核定後之修訂要點於本部網站並 Email 通報各單位知悉。
提案五、擬定『國立臺東大學音樂學系專科教室暨設備借用管理辦法』，請 審議。 (提案單位：音樂系)	
決 議	本案撤銷。
執行情形	本案已被撤銷。

叁、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 務 處

課務組

- 一、99.2 學期學程輔系、英語能力增能課程繳費單於 3/29(二)送發給同學，請同學於 4/11(一)截止日前至土銀繳交費用，繳費收據送課務組存查。
- 二、4/25(一)~4/29(五)為在學生期中考試週，期間教師如未進行各該年級之考試，仍應正常上課。
- 三、4/25(一)~4/29(五)請各系所完成暑假期間開課一覽表。
- 四、99.2 學期第二次課程會議及第三次教務會議分別訂於 4 月 28 日(四)下午兩點十分及三點十分召開，各單位如有提案請於 4 月 19 日(二)前將電子檔傳送教務處課務組彙整。

註冊組

- 一、100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13 日止為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終止修習學分申請，終止修習申請應經任課老師簽名並經所屬系主任核章後，於期限截止前繳交系上彙整，請各系配合辦理。
- 二、100 年 5 月 1 日至 10 日止為 100 學年度轉系、輔系、雙主修、預備研究生申請，相關事宜將於 4 月 21 日上網公告，並通知各系應將各系申請條件及招收名額上網公告，以利學生查詢。
- 三、本學期大四學生畢業資格審核，已於 3 月 14 日送請各學系進行審查，惠請各學系於 4 月 14 日前送回註冊組進行後續工作。

綜合業務組

- 一、100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考試業於 3 月 20 日舉行順利完成，於 3 月 29 日召開放榜會議，並於 3 月 31 日放榜公告，個人錄取通知及相關報到資料當日寄發，4 月 7 日辦理成績複查。
- 二、10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招生，本校招生名額 114 名（外加 9 名），錄取學生共計 93 名（外加 2 名），截至 3/24 日止放棄入學者計 18 名，其缺額將回流考試入學分發。
- 三、10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申請入學」招生，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考生通知單已於寄發，報名表及繳交各學系備審資料於 4 月 1 日止截止收件，4 月 16 日（六）將辦理指定項目甄試。
- 四、100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已於 3 月 9 日上網公告，申請日期為 100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30 日，核定招生名額為學士班 34 名、碩士班 18 名，請各招生系所廣為宣傳。本組已將學校簡介影片、招生簡章及招生訊息發函致越南黎鴻峰高中、教育部駐外單位及海外各臺灣教育中心、全國大專校院附設華語中心等單位。
- 五、2011 年國外交換學生甄選作業，共有 22 名學生申請(美國西來大學 7 名、韓國順天大學 4 名、日本仙台大學 6 名、日本仙台大學雙聯學制 5 名)。因 3 月 11 日本發生規模 9 級強震及引發海嘯，重創日本東北地區，故 2011 年度暫停日本仙台大學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生甄選。預計於 4 月 13 日前辦理美國西來大學及韓國順天大學交換學生甄選之資料審查及面試(含外語口試)作業。
- 六、本校 100 學年度國內交換學生甄選作業，已於 100 年 4 月 1 日申請截止，共有 16 名學生提出申請，預計於 4 月底前辦理資料審查及面試作業。
- 七、100 年教育部獎助大專校院選送優秀學生出國研修-學校飛颺計畫，本組已於 100 年 3 月 30 日完成計畫書提報作業，教育部預計 6 月公告審查結果。
- 八、102 學年度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案（未增員額，採總量管制）請依「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申請。
本次受理之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案：
（一）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增設。
（二）博士班增設、涉及領域變更之調整案。
（三）師資培育相關學系增設、調整案。
請系所填具申請表及計畫書，並依相關時程，先將籌設或整併計畫書提送相關權責會議（系務會議）、院務會議討論並由學院送請校外委員審查，於 100 年 4 月 20 日前將申請表及計畫書、院務會議紀錄、校外審查專業審查表送交教務處提請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查。
- 九、101 學年度增設調整及更名作業非特殊項目院系所班組(非碩博班、非師培之相關學系學士班/

學位學程)案，請依「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提報作業說明」各項規定申請，請學系依相關時程，先將計畫書提送相關權責會議（系務會議）、院務會議討論，於 100 年 4 月 20 日前將計畫書、院務會議紀錄送交教務處提請校務發展委員會（預定 5 月）及校務會議審查(6/9)。

學 務 處

生輔組

壹、『反霸凌』宣導

一、「校園霸凌」之定義、類型與具體型態

	定 義	類 型	具 體 型 態
校 園 霸 凌	1.兩造勢力（地位）不對等。 2.攻擊行為長期反覆不斷。 3.具有故意傷害的意圖。 4.呈現生理或心理侵犯的結果。	肢體霸凌	毆打身體、搶奪財物、……
		關係霸凌	排擠孤立、操弄人際、……
		語言霸凌	出言恐嚇、嘲笑污辱、……
		網路霸凌	散佈謠言或不雅照片、……
		反擊霸凌	受凌反擊、「魚吃蝦米」…
		性霸凌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

二、霸凌事件對霸凌者、受凌者及旁觀者所造成的影響

霸凌者	霸凌者「訴諸外在暴力行為來處理自身情緒問題」的模式，未來可能成為發生法律或社會問題的高風險群。
受凌者	要面對各種的心理及社會困境，可能衍生憂鬱、孤立、焦慮、低自尊，以及社會疏離、社會拒絕等現象。為了避免被同儕拒絕或敵意對待，受凌者可能不願承認或隱瞞被霸凌的事實，這使得教師難以及時介入中止，受凌現象於是持續發生。
旁觀者	霸凌事件會讓旁觀者產生如同親身經歷般的身心理感受，獲得的認知就是「力量遠勝公平性」，可能造成受凌者對社會的冷漠與無情，甚或模仿暴力行為。

三、學生被霸凌了該怎麼辦？

支援管道	處置
向導師、家長反映 （導師公布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予學生及家長）	<pre> graph TD A[偏差行為輔導 (導師、家長)] --> B{校園霸凌評估會議確認} B --> C[啟動霸凌輔導機制] </pre>
向學校投訴信箱投訴：軍訓室左教官電子信箱 < t0919411207@nttu.edu.tw >	
向學校專線投訴：本校 24 小時校安專線 089-342119	
向教育部 24 小時專線投訴：0800-200-885 其它（警察、好同學、好朋友）向學校反映	

貳、學生請假缺曠宣導

- 一、扣考規定：曠課一小時以缺課二小時計算，同一科目缺曠累計達該科目授課總時數 1/3，不得參加該科目學期考試，該科目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
- 二、請同學隨時至學生請假系統網站查看自己缺曠課、扣考、獎懲及操行等資料，依學生請假規則第九條規定，缺曠課等記錄如發現有誤，應於缺曠課日起二週內提出證明，向生輔組

申請更正，最後期限請於學期期末考試結束前提出更正，逾期概不受理，請同學注意規定。

三、請假注意事項：

- 1.僅口頭向老師請假不具効力，仍然會被登錄曠課，須經請假核准後，送至生輔組才算完成請假手續。
- 2.請假完成手續後應持核准假單個別通知各任課老師知悉。
- 3.因特殊情形，不能事先請假時，可由同學代辦請假手續，或打電話向導師、教官或生活輔導組報備，事後三日內再補請假手續。

四、學生請假規定

- 1.公假：應於事前上網登錄申請，列印後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依規定呈核，超過六天（含）以上，需加會各任課老師。
- 2.事假：應於事前上網登錄申請，逾期概不受理，不須列印假單呈核。
- 3.病假：須於病假後三日內（含例假日）上網登錄請假，逾期概不受理，須檢附公、私立醫院（診所）或衛保組證明文件。
- 4.生理假：每月得請一日，須於生理假後三日內（含例假日）上網登錄，逾期概不受理，不須列印假單呈核。
- 5.喪假：祖父母、父母、配偶（或配偶祖父母、父母）、子女、同胞兄弟姊妹死亡，以七日為限，需檢附死亡證明或訃文。
- 6.分娩假：分娩假以 30 天為限，懷孕三個月未滿五個月流產者以 21 天為限，懷孕未滿三個月流產者以 14 天為限，其超出部份以事假規定扣分。

參、嚴守宿舍男女分際

無論任何情下嚴禁進入異性同學寢室（區域），違者依「學生獎懲辦法」懲處，最重可記大過或勒令休學等處份，請同學自重。

肆、校外賃居生輔導

- 一、找好房子—在學校網頁/學務處/生輔組/租屋資訊/找房子最安全：為便利同學校外租屋，生輔組設置【租屋資訊】網頁專區，登在這裡的資料，是經生輔組審查無產權糾紛、免費的房東租屋資訊（在BBS站上的租屋資訊非本校生輔組所刊登的，請同學要詳加留意），同學可透過此網頁獲得安全可靠的租屋資訊，請同學多加利用。
※小叮嚀：鑑於同學租屋糾紛事件層出不窮，究其原因大多是非使用本校所提供的租屋資訊所產生。為能提升同學利用本校的【租屋資訊】，增加學校擁有較多對房東的約束力，藉以減低租屋糾紛的發生，凡非取自學校資訊租屋的同學，若發生租屋糾紛，生輔組將不提供相關服務。

- 二、要簽對約—租房子簽「東大版的租賃契約」最有保障：於本校網頁/生輔組/表格下載區，有提供本校委請法律顧問制定的【校外租賃契約書】，凡本校學生校外租屋均須使用此版本的契約，其中內容包括租屋前屋內設備及傢具清點表格，供同學清點紀錄，以免交屋時產生糾紛。

※小叮嚀：非使用「東大版的租賃契約」若發生租屋糾紛，生輔組亦不提供相關服務。

伍、假日返鄉接駁專車：

- 一、為方便學生返鄉搭乘火車需求，本校特規劃「假日返鄉接駁專車」供學生返往學校↔臺東火車站，每週星期五、日各開一班，開車時刻如下，請同學多加利用。
 - 1.星期五 16：40 知本校區→臺東校區 17：00→臺東火車站。
 - 2.星期日 19：20 臺東火車站→臺東校區→知本校區。

二、注意事項：

- 1.「假日接駁專車」每週星期五 16：40及星期日 19：20行駛乙班，每趟收費 30 元（來回 60 元），行駛路線：知本校區—臺東校區—臺東火車站。
- 2.搭乘者請於每週四上午 10 點前向各班總務股長登記及繳費，並按時到達指定地點搭車。
- 3.乘車地點：知本及臺東校區為校門口、台東火車站為公車亭（出口右轉）。
- 4.請各班總務股長於每週四中午 12：00 時前，將搭乘名冊（請自行至學務處/最新消息/或表格下載區/下載列印）及費用繳至知本校區趙教官。
- 5.搭車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撥校安專線電話 089-342119 請值班教官協助處理。
- 6.經統計全校搭乘人數未達 5 人以上時，當週該班次停駛（生輔組會電話通知欲登記搭車的同學，並建議同學可以共乘一輛計程車，以節省車資）。

陸、保護「智慧財產宣導」宣導

- 一、勿非法下載：以免觸犯法律。
- 二、為加強宣導校園智慧財產權觀念，請各位班代提醒同學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智慧財產局就合理使用影印他人著作及侵害重製權之法律責任說明相關規定，相關著作權宣導資料可至學務處網站（連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參考使用。
- 三、依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十五款－「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情節輕微者，記小過處份」；第九條十八款情節重大者，記大過處份。

柒、BOT 民營學生宿舍相關規定：

近來有住宿生一再反映，晚上 10 點以後，有同學在 BOT 民營學生宿舍喝酒、喧嘩、打球、飊車、唱歌、打麻將等，嚴重影響宿舍安寧及安全。依據「城安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國立臺東大學 BOT 學生宿舍生活公約」第四條規定：「為維護宿舍安全及秩序，住宿學生不得有下列各項行為（註：請參閱學生手冊），違反者除依 BOT 學生宿舍服務規章及相關法規辦理外，並視情節輕重送國立台東大學學務處議處。」

因此，BOT 宿舍是嚴禁喝酒的，包含宿舍的週邊區域（如交誼廳、餐飲中心、販賣部、中央廣場、停車場…等）通通都不可以喝酒，請所有住宿生務必遵守規定。另外，夜間 10 點以後應輕聲細語，保持住宿區安寧，絕不可製造噪音或大聲喧嘩，以維護住宿的安寧與品質。如果還有發現違反上述規定者，請同學務必立即向城安公司服務人員或學生自治委員反映，夜間 10 點以後，請向校安中心（089-342119）反映，俾利能及時處理。

爾後再發現違反上述各項規定者，依「學生獎懲辦法」從嚴懲處，一律「記小過」處分，如果是酗酒鬧事、飊車（製造噪音）等情節重大者，除「記大過」處分外還要強制退宿，且不得要求退費，請同學勿違反規定。

BOT 民營學生宿舍的居住環境與品質，除了城安公司、學校是責無旁貸之外，更是要靠全體住宿生共同來維護的，生輔組期盼所有住宿生都能盡一己之力，共同來維護住宿的品質。

課外組

- 一、本校仁愛服務社參加教育部 100 年全國績優社團評鑑，榮獲大學組服務性社團優等獎，本組給予出力同學從優敘獎。
- 二、學生會訂於 5 月 15 日下午假臺東校區中正堂舉辦年度慈善演唱會，本組將於活動前一週召開協調會，給予學生會必要之協助。
- 三、本學期各項獎學金已陸續公告(獎學金資料公告於學校首頁:獎學金公告),請鼓勵同學踴躍申請。

衛保組

- 一、寒假期間辦理一梯次高級急救員班訓練，共計 17 名學生參與；感謝全體紅十字會台東支會救生服務隊教練們及本校健康大使青年社同學犧牲假日協助完成。
- 二、本組已將一年級健康檢查異常名單彙整後，逐一以書面通知導師，若有疑問請電詢健康中心護理人員，內線電話 1220~1221。
- 三、茲因醫療用血需求持續增加，為發揮仁愛互助精神，配合本校運動會，於 4 月 15~16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4：30，在台東校區體育場前廣場，廣續辦理捐血活動，俾利救助用血病患。
- 四、12 小時初級急救員班訓練預定辦理六梯次，為使學生學習更加方便，本學期將課程及技術製作成數位教材，開放於網路學園供線上學習，相關訊息已公告學校首頁，請師長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 五、近來，學生被不明蟲類叮咬案例驟增，且有引發蜂窩性組織炎病例，呼籲大家至野外或草叢較多地區，務必記得穿著長袖、長褲，以防被叮咬；如被叮咬，請勿抓傷叮咬處，及早至皮膚科求診。
- 六、近來學生校外活動頻繁，健康中心有提供醫護箱借用之業務，請大家多加利用，借用時請準備急救證，並請告知活動項目，如競賽或郊遊等，以方便準備醫護箱耗材。

心輔組

一、心理輔導相關系列活動

1. 100/03/11(五)「心輔志工期初大會」
2. 100/03/11(五)「心輔組組內會議」
3. 100/03/17(四)「輔導老師期初會議」
4. 100/03/28(一)「心輔志工三月幹部會議」
5. 100/03/29(二) 15:00~17:00「關懷日本仙台大學小團體活動」臺東校區心輔團諮室
6. 100/04/01(五) 08:30 召開諮商輔導個案研討。
7. 100/04/18(一)「心輔志工四月幹部會議」

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辦理活動：

1. 100/4/11(一)「聽說・什麼是幸福」13:30~16:30 臺東校區心輔團諮室
2. 100/4/21、22、29「性別平等電影欣賞」

三、校園生命教育：

1. 100/03/03(四)「霸凌影片欣賞與研討 暨 影片心得寫作比賽」
2. 100/04/19(二) 13:00~15:00「『毒』一無二」講師洪政道 台東戒毒輔導村。

四、志工服務學習團體活動：

1. 100/04/23(六)「志願服務內涵」；「志願服務倫理」；「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2. 100/04/24(日)「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志願服務發展趨勢」；「快樂志工就是我」

五、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1. 100/04/13(三)13:30~16:30「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當事人輔導機制及案例討論(一)」
2. 100/04/28(四)10:00~12:00「談情緒管理 EQ-婚姻衝突與修復」知本校區階梯教室 C

六、生涯講座：

1. 100/3/28(一)13:00~15:00「心理健康講座・人際關係」知本校區階梯教室 C
2. 100/4/11(一)12:00~14:30「大一輔導股長研習-同儕輔導」
3. 100/4/18(一)13:00~15:00「心理健康講座・大學生得生涯規畫」
4. 100/4/25(一)13:00~15:00「我的生涯我的夢」臺東校區視聽 A

七、個別諮商統計 2011/3/1 ~ 2011/3/31

姓名	排班 合計	已晤 談	人 數	人 次	親戚 關係	人際 關係	感情 關係	個人 問題	個人 行為	個人 經驗	精神 疾病	其他
所有老師	33	27	15	27	17	5	2	26	1	1	6	1

八、心理輔導組資源教室：

1. 100/03/04 資源教室學生期初會議。
2. 100/03/11(五)資心啟思-學習適應與心理調適。
3. 100/03/17(四)特教宣導-聽語障輔具展示。臺東校區心輔會議室、特教中心。
4. 100/03/25 學習加油站:報告我最行。
5. 100/3/28(一)資源教室諮詢輔導委員會會議。

總務處

文書組

- 一、100 年 3 月份收文總件數 1414 件，其中電子收文 1292 件，紙本收文 122 件；電子發文件數 153 件。3 月份寄發公務郵件計 4,224 件，郵資計 61,511 元。
- 二、各單位於公文辦畢歸檔時，要項欠缺退件情形如下：分類號及保存年限未填寫、頁碼未編寫、文件附件不全、機密年限及解密條件等。另得不歸檔的案件如下：單位間之行文、對內發文之受文者、及依據來文發文至內部單位者。
- 三、本校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建置，由於本校地處偏遠及其他因素，公告四次皆無廠商有意願參與投標，日前已開會檢討，俟簽請校長核示後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再重新招標。

出納組

- 一、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至 3 月 9 日止，大學部已繳人數 2,799 人，金額 60,442,281 元。進修部學雜費已繳人數 405 人、金額 13,209,413 元，均如數解繳本校校務基金 401 專戶。
- 二、3 月份實習指導鐘點費已於 3 月 28 日撥入帳戶，請各位師長上網查核。
- 三、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師鐘點費，2 月、3 月、4 月、5 月、6 月各核發 4 週，每週 2 小時，每月共核發 8 小時，請各系所主任導師轉知各教師同仁，3 月份導師鐘點費已於 3 月 29 日撥入帳戶。
- 四、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鐘點費，自 2 月 22 日至 6 月 24 日止共 18 週。2、3 月合併核發 6 週，4、5、6 月各核發 4 週(大四課程核發 2 週)。2、3 月專、兼任教師 6 週鐘點費，已於 4 月 1 日撥入帳戶，請各位師長自行上網查核。
- 五、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及補發 99 年度考績晉級差額、考績獎金，
- 六、已於 4 月 8 日撥入帳戶。

營繕組

- 一、台東校區工程：
 - (一) 年度高壓檢修之缺失改善，預定 100 年 3 月 30 日開始驗收。
 - (二) 忠孝樓宿舍電梯消防圖審於 100 年 3 月 25 日通過，預定 100 年 4 月 2 日復工。
- 二、知本校區工程：
 - (一) 周邊及綠美化工程經費保留續辦結算。
 - (二) 人文學院大樓：檢討設計監造責任疏失後辦理服務費結算。
 - (三) 公共設施工程：結案列產中。(二標工程修正工程結算書，三標工程已調解完成。續辦設計費、PCM 及監造費用請領並列產。)
 - (四) 學生宿舍 BOT 案已召開 2 次協調委員會議，本案目前仍處於調解程序，另就後續法律程序部分亦委由安信法律事務所辦理。
 - (五) 知本校區建設第二期新建工程：
 - 1. 理工學院及師範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目前已完成圍籬及工務所，刻正進行地下室開挖作業。
 - 2. 學生活動中心及綜合體育館已於 3 月 4 日完成預算書圖修正，刻由南工處審查。
 - 3. 圖資大樓工程已於 3 月 4 日完成預算書圖修正刻由南工處審查。
 - (六) 污水處理廠操作維護保養，廠商提本校污水廠改善建議計畫，因廠商提出建議不盡完善，已先退還再依本組所提之建議另擬定改善計畫。
 - (七) 正門機車棚已於 1 月 18 日開工，目前完成基礎施作，刻進行配管工程。
 - (八) 第二學生宿舍工程已完成先期規畫構想書，函報教育部審核中。
 - (九) 公共藝術工程已於 100 年 3 月 18 日下午 2:30 分召開徵選小組會議，並選出五家藝術團隊，進入決選。
 - (十) 後門機車停車場車棚工程，經費保留續辦結算。
 - (十一) 人文學院販賣部自動玻璃門、收銀櫃台、內部牆面粉刷、電源插座增設、網路線路增設等工程已於 100 年 3 月 28 日全部完成。
 - (十二) 行政服務大樓四樓校史室增設照明及隔間、高櫃等已於 100 年 3 月 28 日施工，預定 100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
 - (十三) 本校台東、知本校區各大樓油漆工程已於 3 月 29 日決標於巧匠工程行，預計於 4 月 18 日完成所有油漆工作。
 - (十四) 消防檢修申報兩區已檢測完畢，待資料匯整後提報消防局申報，後續立即辦理缺失改善工程。
- 三、其他
 - (一) 100 年 3 月份修繕統計：台東校區共 273 件，知本校區共 93 件。

保管組

- 一、本校財物登產採取隨到隨辦方式，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本校不動產結存情形如下：
 - (一) 機械設備：增加 168 項，價值 11379954 元，減少 134 項，價值 5152505 元，目前結存 6561 項，總價值 135995626 元。

- (二) 交通及運輸設備：增加 6 項，價值 695329 元，減少 6 項，價值 137704 元，目結存 560 項，總價值 30672455 元。
- (三) 雜項設備：增加 1076 項，價值 1072850 元，減少 154 項，價值 18717969 元，目前結存 87664 項，總價值 218424549 元。
- (四) 非消耗品：增加 1491 項，價值 4182396 元，減少 779 項，價值 1383667 元，結存 26980 項，總價值 94129850 元。
- 二、本校(台東校區)單房間職務宿舍 31 戶，多房間職務宿舍 5 戶均住滿，截至目前尚有 17 位同仁登記候補中(前者 10 位，後者 7 位)，為解決職務宿舍不足，預定於知本校區興建單房間職務宿舍 30 戶多房間職務宿舍 10 戶，有關興建調查問卷及召開會議決議事項已於 99 年 10 月 7 日送營繕組擬定興建計畫之參考。
- 三、100 年第一季於全國宿舍管理系統辦理線上申報本校各類宿舍管理報表資料，已如期報部。
- 四、「本校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辦法」修訂業經 100 年 1 月 20 日召開之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報部並於 100 年 2 月 21 日奉教育部核復需依行政院 99 年 11 月 29 日修頒之「宿舍管理手冊」部分規定再增修，本組已依規定辦理增修並提 100 年 4 月 14 日召開之行政會議審議後重新報部。
- 五、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南區職訓中心借用本校台東校區學生活動中心一樓辦公室作為該中心台東分部空間使用，已依約 100 年 3 月 15 日起移交鑰匙並預訂 4 月中旬正式營運。
- 六、「本校 100 年度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情形檢核表」及「本校辦理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績效評分表」、「本校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活化運用成果報告」已依規定於 100 年 3 月 14 日如期陳報教育部。

事務組

- 一、台東及知本兩校區校舍清潔及打蠟維護工作，業已完成請購程序，擬定 4/10 前全部完成各洞清潔工作。
- 二、台東大學校園綠美化及維護案，已完成招標，目前施作第一期工作，工程期限至 101 年 2 月底。
- 三、林務局第二批惠予本校 540 株之楓香、苦楝、台灣欒樹等樹苗，已完成懇植於知本校區環三路及共同教學週邊，共力建置校園綠美化，提升人文氣息環境，為知本校區校園遼闊，擬再規劃向林務局要求第三批惠贈樹苗種植事宜。(林務局第一批：330 株)
- 四、事務組 100 年 3 月份承辦案件紀錄如后：

100.3.1~100.3.31 承辦工作項目及數量

項目	數量	金額(元)
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件	65 件	2,463,855 元
十萬元以下小額採購案件	58 件	4,178,962 元
驗收案件	103 件	
審核各單位自行辦理採購案件	1674 件	
支付壹萬元以下廠商零用金	508 件	1,057,348 元
事務組採購核銷案件	21 件	
公開招標	3 件	預算金額：4,398,000 元
公取得報價單	35 件	預算金額：11,499,933 元
限制性招標	4 件	預算金額：6,550,000 元
驗收	4 件	
辦理 97 年前退押標金、履約保證金、保固金事宜	5 件	
電話修繕	38 件	
廁所修繕登錄	36 件	
車輛派遣	30 件	
本校事務工、行政助理等 183 人勞保費	100 年 2 月份	自付保費 80,952 元投保單位 290,253 元

本校事務工、行政助理等 160 人健保費	100 年 2 月份	自付保費 92,039 元投保單位 268,542 元
----------------------	------------	-----------------------------

環保組

- 一、於 100 年 3 月 23 日利用午休時段辦理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環保股長講習，邀請各班環保股長參加，計有 58 班級的股長出席，講習課程內容包括播放環境保護宣導影片、宣導本校節能減廢與資源回收分類等環保政策，及需要各班環保股長協助學校配合事項，會中分發環保股長手冊每人乙本，作為遵循與宣導班上同學，大家一起做環保工作之參考。
- 二、生科系實驗室產出之感染性廢棄物，包括受污染動物屍體(代碼 C-0505)與廢尖銳器具(代碼 C-0504)有害廢棄物清除處理共 88.2KG，委託專業清理機構正新環保工程公司(清除)；委託專業清理機構日友環保科技公司(處理)，本校依規定於 100 年 3 月 25 日辦理清除處理並完成網路申報遞送三聯單。
- 三、兩校區 100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本校依據消防法規定於 99 年 3 月底向台東縣消防局完成書面申報，有關消防設施缺失改善部分包括滅火器、消防栓設備、火警自動警報系統、緊急廣播系統、避難標示及緊急照明設備等設施改善項目，本處營繕組近期內將公開招商辦理缺失改善工程，完成後報請台東縣消防局複查。
- 四、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本校定期辦理實驗場所相關教師體格與健康檢查，98 年共有 12 位教師前往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分院完成健康檢查。100 年實驗場所相關教師體格與健康檢查預定 100.7.1 開始辦理。
- 五、本校開發計畫知本校區施工環境品質監測，99 年共 4 季（1~12 月）監測作業包括空氣品質、噪音與振動、地面水體水質、地下水質及交通流量等五項目，監測結果各季監測值皆符合環評各項規定標準值，且無異常狀況。歷次監工紀錄及成果報告書均完成簽核備查在案，並以備行政院環保署及台東縣環保局查核。100 年監測之採購案，依合約擴充 1 年條款由本處營繕組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與正修科技大學完成續約。
- 六、100 年環境品質監測第一季監測工作於 3 月 4 日開始監測其項目：空氣品質落塵收集，水質檢測包括地面水體及地下水體採樣； 3 月 14~18 日監測其項目：空氣品質、噪音振動及交通流量監測等，其成果報告書將於 100 年 4 月底前郵寄學校。
- 七、依據台東縣環境保護局 100 年 3 月 10 日環空字第 1000003141 號函。該局即日起不定期於本校校區停車棚執行不定期檢驗機車巡查作業，凡機車出廠滿 5 年以上，應實施機車排氣定期檢驗，每年應於行照發照月前接受排氣檢驗一次。本案已公告本校首頁廣為週知，本函經奉核後影本分送本處事務組轉請警衛室張貼公告並勞請保全人員配合稽查人員巡查作業。
- 八、知本校區污水處理廠委外營運代操作勞務採購契約，將於本(100)年 5 月 31 日屆滿，有關賡續辦理下階段期程之勞務採購，將請本處營繕組招商。
- 九、參加台電公司系統尖峰時間用戶配合減少用電優惠電價專案，實施時間 8 月~9 月間，經評估學校在暑假期間抑低部分契約容量不致影響學校用電情形，電費優惠為抑低契約容量部分按基本電費 50%~70%計收，預估將節省基本電費數萬元支出。
- 十、加強資源回收工作宣導：行政及學術各單位之大宗資源回收物，例如過期報紙及報廢書刊雜誌等資源回收物，切勿直接擺放各大樓回收點形成製造髒亂。敬請隨時通知環保組將會派專人前往回收處理。
- 十一、加強資源回收工作與法律宣導：垃圾包內的資源請先撿出，經分類後丟入資源回收桶，如違反廢棄物清理法遭到查緝將裁處罰款新台幣 1,200 元，並連續罰至改善為止。
- 十二、加強資源回收工作宣導：強制應回收物包括廢乾電池、日光燈管、廢光碟片及廢碳粉匣，請派人逕送總務處環保組做回收；台東校區請逕送往資源回收屋做回收。
- 十三、知本校區行政服務大樓各辦公室照明設施增設迴路開關，實施局部照明有助於節約能源，本校 99 年 10 月使用約九萬元經費改善，希望各單位辦公室於少人時，能夠自動自發採用局部照明關閉並不需要的燈具以減少使用照明燈具數量，將有助於節約能源，殷盼同仁體諒學校對推動國家節能減碳政策之苦心，大家協力齊心配合。
- 十四、宣導連續假日飲水機及辦公室事務機器等要關閉，並拔開電源插頭。建請本處同仁帶頭做起並相互轉知大家『請關機後再下班』。

- 十五、近來發現辦公室有很少部分同仁使用的個人電腦長期未關機，請協助相互勸導同仁每天下班務必關機，以落實節約能源資源，能省則省，希望每位同仁努力為節能減碳做一點貢獻。個人電腦耗電量約 250~400w，據統計，一台電腦徹夜沒關，一晚上所消耗的電力，足夠印表機印出一萬張的文件。
- 十六、持續宣導辦公室如有開冷氣請盡量搭配使用電風扇並隨時關閉門窗，防止冷氣外洩，室內冷氣溫度設定在 26°C~28°C 最為省電，搭配電風扇可讓冷氣的循環效率提升，有助於發揮最佳冷房效果。
- 十七、本校執行「行政院推動公有閒置空地造林綠美化綠美化」計畫，提供職工宿舍區 2.5 公頃及中 2 滯洪池區 3 公頃土地以為生態造林用。因營建工程車輛載運廢土方出入輾壓及堆積廢土方致損害造林苗木百餘株，本案涉及合約責任，建請本處營繕組轉斥該公司補植並恢復原狀。
- 十八、本校中 1 滯洪池(鏡心湖)具水患災害蓄水、污水處理後再生利用水貯存、中水抽水基礎水庫及其他衍生運動與生態教學等多項功能，近環湖林木均遭砍伐殆盡，光禿一片，因恐有傷及邊坡保水基層蓄水與影響原始規劃設計功能之疑慮或隱憂，建請委託相關專家勘驗鑑定以明責任。
- 十九、污水處理廠公園化，以減輕未來空污(異味)兼具休憩功能，建請委託或遴聘相關專家規劃師作先期規劃設計。

研究發展處

產學合作及企劃組

- 一、4 月 1 日召開本校 100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第一次簡報演示。
- 二、4 月 8 日召開本校 100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第二次簡報演示。
- 三、本校 100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含預演)時間：
 - (一)第一次預演：4 月 12 日(二)09:30~17:30
 - (二)第二次預演：4 月 18 日(一)09:30~17:30
 - (三)正式實地訪評：
 - 1.校務評鑑：4 月 20 日(三)~21 日(四)
 - 2.體育專案評鑑：4 月 20 日(三)
 - 3.環安、性平專案評鑑：4 月 22 日(五)
- 四、「第二週期大學校院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業經 100 年 3 月 16 日教育部核備，相關訊息請至研發處網頁／101 年度系所評鑑／瀏覽下載，並依實施計畫進行準備相關作業。
- 五、本校將與富野溫泉休閒會館簽訂產學合作意向書，及與高苑科技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合約書。

學術服務組

- 一、國科會 100 年度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本校共有 1 位老師申請。
- 二、國科會 100 年度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本校共有 51 位學生申請。
- 三、辦理國科會補助本校 99 年度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請款作業。
- 四、辦理本校 2 位新進教師專題研究計畫重新簽約及後續作業。
- 五、目前徵求中計畫如下表：

研究計畫名稱	申請方式	研發處截止收件日期	國科會截止收件日期
100 年度「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	計畫主持人線上申請，研發處備函送國科會	100 年 4 月 18 日截止，以利彙整備函送國科會	100 年 4 月 25 日截止
國科會「補助在台成立跨國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試辦方案第二期	計畫主持人線上申請，研發處備函送國科會	100 年 4 月 23 日截止，以利彙整備函送國科會	100 年 4 月 30 日截止

研究計畫名稱	申請方式	研發處截止收件日期	國科會截止收件日期
行政院 2011 年傑出科技貢獻獎	申請者填寫推薦書及送審資料，研發處寄送至國科會	100 年 5 月 2 日截止，以利彙整寄送國科會	100 年 5 月 16 日截止

六、持續辦理國科會相關計畫申請彙整、經費申請及報銷等業務。

七、本校 100 年度獎勵學術研究活動申請案，請各單位通過系所及院教評會審議後，於 5/1 前連同申請名冊電子檔逕送本處辦理後續事宜。

八、完成本校出版品自評作業。

國際事務中心

一、廣續辦理拓展海外(不含大陸地區)姐妹校及規劃大陸姐妹校之簽約及換約事宜，本年度計畫於 9 月份出訪至蘭州大學。

二、國內外友校進行交流訪問：

2011.03.15--韓國新羅大學蒞校訪問並與本校締結友校合作關係

三、外籍生相關事宜：

規劃國際學生交誼室(International Student Lounge)空間及軟硬體設施

2011.03.28--外籍生餐敘活動

四、國科會國際合作處相關計畫申請彙整及報銷：

■ 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作業

■ 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

■ 補助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訪問

■ 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 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五、英文網頁更新相關：

99 年 11-12 月為系所及各單位繳交英文網頁內容期間，繳交情形如下，請未繳交之單位儘速繳交。

頁面	名稱	資料提供單位	繳交情形
2-1-5	Department of Somatic and Sports Leisure Industry	心動系	X
2-1-7	Graduate Institute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兒文所	X
2-2-2	Department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幼教系	X
2-2-6	Department of Digital Media and [Culture and Education Industry]*暫定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X

六、配合審計部調查（民國 100 年 1 月）：

■ 99 年度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調查表。

■ 99 年度出國計畫（不含大陸地區）執行情形調查表。

七、出國報告書繳交：

■ C10000233 赴日本東京考察深層海水產業發展概況尚未完成線上出國報告資料維護，請儘速完成出國報告繳交作業。

八、校務評鑑業務相關：

國立臺東大學推展國際化計畫書(99 年度至 105 年度)含 97-99 年度成果實際落實情形報告書。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實習及就業輔導組

一、100 年度職訓局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已於 100 年 3 月 31 日向職訓局南區職業訓

練中心提出申請，本校共計提出三案(資管系-服務產業資通訊應用就業學程、體育系-戶外活動指導員培育就業學程、應科系-綠色科學與產業就業學程)。

二、教育部將於本(4)月 18 日(星期一)蒞臨本校實地訪評有關「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等相關事宜。

三、100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校(班)、幼稚園教育學程招生，奉教育部核定其師資員額計 63 名(前者 38 名，後者 25 名)，本校於本(4)月 15~25 日辦理招生報名，請各師長轉知各系(所)所屬學生，符合資格者，請依相關程序向本處提出申請，其相關表件可本處網站下載使用。

(一)申請資格：凡本校非專以培育各該類科師資之各系(所)大學部二年級(含)以上學生(含進修部學士班學生)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以上，且各學期學業總成績排序為其所屬班級之前百分之六十者；研究所學生(含日間部碩士在職生)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以上者，繳交報名費後，可申請參加甄試。

(※本校一年級學生得申請，若於一年級下學期通過教育學程甄選，而未能於當(100)學年度具備大學二年級之在校生身分者，應取消其錄取資格)

(二)繳交報名費用：新台幣 300 元整。

(三)繳交資料：

1.填寫甄試申請表一份。

2.繳交教育學程修習計畫(含個人簡要自傳及修習教育學程生涯規畫)。

3.大學部學生：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及學生學業成績名次證明。

研究所學生：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四)甄試程序：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試分二階段進行：

1.第一階段：資格審查及筆試。資格審查通過者始得參加筆試。

幼教學程筆試科目-幼教基本能力測驗。

特教學程筆試科目-特教基本能力測驗。

2.第二階段：面試(含人格特質、教育理念及教育相關議題之問答)。

(五)成績計算：筆試成績佔百分之四十，面試成績佔百分之六十。

實習及就業輔導組

實習

1.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習學生(教師)第一次返校座談會於 3 月 25 日(星期五)舉辦，已圓滿結束。本次座談會邀請了永安國小-林克銘老師及馬蘭國小-吳能州老師專題演講，並安排與各實習指導教授分組座談，分享實習心得，讓此次返校之實習學生(教師)均收穫良多。

2. 證照獎勵補助申請自 3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截止，申請件數共 350 件，本組將初審名單彙整後，交由委員做複審之書面審查。結果將公告於學校及本處首頁供全校師生知悉(統計表如下)。

100 年第一期補助專業證照統計表

系所名稱	申請件數	初審合格件數	初審不合格件數	備註
體育系	74	72	2	
應化系	4	4	0	
資管系	42	42	0	
資工系	5	5	0	
華語系	2	2	0	
教育系	6	6	0	
社教系	5	5	0	
兒文所	1	1	0	
心動系	211	207	4	
統計表	350	344	6	

3. 100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放榜日期為 100 年 4 月 14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共有 427 人應考，

本組將審查其應考生資格，待放榜名單確認，便製作合格人員名冊，連同公文及合格者所需相關文件至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俾利製作教師證書。

4. 100 年度公費生分發已於 3 月 18 日前行文並繳交公費生志願卡於承辦單位-國立中興高中辦理分發。本校 100 年度公費生分發共有 8 位學生，其中一位因個人生涯規劃，撤銷今年分發。

就業

1. 3 月份各項活動安排如下：

類別	計畫/活動/演講名稱	時間	備註
就業博覽會	高高屏地區就業博覽會	3 月 5 日(星期六) 10:00-16:00	地點：國立中山大學
就業講座	十年華語教學經驗談-未來華語教學市場展望	3 月 18 日(星期五) 13:30-16:30	與華語系合辦
國家考試講座	擁抱鐵飯碗-如何準備國家考試 演講者：陳玉貞 專門委員	3 月 21 日(星期一) 12:50-16:30	台東校區-視聽教室 A
業界參訪	資訊軟體服務創新事業職場參訪	3 月 23 日(星期三)	地點：高雄 與資管系合辦
就業博覽會	2011 年南區 7 校大學就業博覽會	3 月 26 日(星期六) 10:00-14:00	地點：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操場
就業講座	如何讓老闆看見你的履歷-自傳履歷技巧	3 月 28 日(星期五) 13:30-16:30	與華語系合辦

2. 本校預定 5 月 16 日（週一）辦理臺東區大學就業博覽會，請各系所提供參展廠商名單，應屆畢業生可以直接投履歷表及面試，請鼓勵同學參與及增加就業相關經驗。

校友服務組

一樓會議室舉行，最後審查暨通過遴選名單共 15 名，將於 4 月 16 日校慶晚會中公開隆重表揚。本年度傑出校友名冊如下：

編號	姓名	性別	畢業	服務單位	職稱
1.	許顏輝	男	國師科 64 級	臺中市黎明國中	校長
2.	陳春蓮	女	國師科 65 級	高雄市鳳山國小	校長
3.	蔡瑞美	女	國師科 65 級	景文高級中學	教師兼特教組長
4.	夏曼·馬德能	男	國師科 67 級	第17屆台東縣議員	議員
5.	董霏燕	女	1.體師科 68 級 2.在職進修初教系輔導組 83 級 3.語教所 95 級	台北市康寧國小	教師兼設備組長
6.	張瑞宜	女	國師科 71 級	高雄市博愛國小	校長
7.	劉富連	男	普通科 73 級	屏東縣隘寮國小	校長
8.	劉進樺	男	體育科 73 級	弘光科技大學	運動休閒系副教授
9.	喻鳳英	女	體育科 74 級	台南市復興國小	教師
10.	許秀霞	女	體育科 76 級	台東大學華語系	系主任
11.	高進欽	男	1.普師科 77 級 2.特教在職碩士班進修中	台東縣電光國小	校長

編號	姓名	性別	畢業	服務單位	職稱
12.	陳國民	男	普通科 79 級	屏東縣水利國小	校長
13.	王素涼	女	兒文所暑期部第 1 屆 91 級	新北市新泰國小	校長
14.	林文章	男	台東大學 40 學分班 92 級	高雄市九如國小	校長
15.	吳啟新	男	數理系 91 級	人文國中小學	校長

2. 臺東大學校友總會將於 100 年 4 月 16 日（星期六）假臺東校區教學大樓六樓國際會議廳召開第一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歡迎各界校友踴躍參加。
3. 『校友暨就業輔導通訊第 23 期』已出刊，歡迎參閱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網頁（<http://dpd.nttu.edu.tw/dpa/upload/prog/校友通訊版面設計-第二十三期 100.03.07.pdf>）。
4. 本校 51 級校友於 3 月 24 日返回母校知本校區拜訪蔡典謨校長、高志誠處長，並接受音樂系林清財主任特別安排的交響樂團演奏，同學會在一片溫馨和樂的氣氛下圓滿結束。
5. 本校普師科第五屆校友於 3 月 30 日假台北劍潭活動中心召開畢業 56 週年同學會，共有 40 餘位同學參加，本校校友總會王任生理事長（普師科第 2 屆）、台北市政府教育處康宗虎處長（普師科第 15 屆）及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高志誠處長亦蒞臨指導，席中除了唱校歌，回憶當年往事外，亦為已逝的同學默哀。另外並決定兩年後的同學會在屏東舉行，四年後回母校盛大辦理畢業六十週年同學會，期盼所有同學加強保健，踴躍出席。

圖 書 館

一、館藏統計

館藏統計：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圖書館藏書量共 525,611 冊，其中：

中文圖書(含電子資源)共 330,147 冊

西文圖書(含電子資源)共 143,446 冊

兒童圖書(含電子資源)共 52,018 冊

二、召開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已於 100 年 3 月 14 日下午 2:00-3:30 召開，圖書館除報告本學期圖書館業務及活動計劃外，會議中亦決議，持續加入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第二期計畫，扣除電子書購置經費後，依分配公式計算各系所購書經費，其中通識中心不單獨分配經費，改由各系所經費中薦購 20% 通識圖書；進修部學生則併入各系所計算。100 年 4 月 7 日圖書館已將圖書經費分配相關決議內容通知各系所。

三、戀戀圖書——校園二手教科書拍賣活動成果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園二手教科書拍賣活動共收圖書 446 冊，拍賣期間為 100 年 3 月 1 日—3 月 13 日週一～週五 9:00 - 17:30、週六 9:30- 16:30、週日 14:30- 21:30，共賣出 151 冊，金額：29,398 元；未售出圖書共計 295 冊，其中願捐贈本館共 102 冊，已於 3 月 14 日移送本館採編組處理，3 月 28 日拍賣人已將所得全數領回。

四、高高屏區域教學中心圖書代借代還服務

1. 100 年 3 月 25 日 13:30-17:00 舉行「圖書資源利用工作坊」已圓滿完成，感謝講師吳錦範組長的辛勞，二個講題「智慧型手機在生活中的應用與閱讀」及「行動學習與電子書」讓師生都獲益不少。
2. 高高屏區域教學中心圖書代借代還服務，自 4 月 1 日起，收送件貨運廠商改為新竹貨運，圖書館原則上仍維持每週二、四送書。

五、協助新成立之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圖書採購

本校新成立之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獲教育部補助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計畫案，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擬購置專業及教學圖書一批，金額 460,297 元，由圖書館協助後續圖書採購事宜。

六、主題書展

圖書館持續推出與各系所、社團、學生團體合作辦理展覽活動，展期以每半個月至一個月為一檔期。

日期	主題	展覽團體	負責人
1000615 ~ 1000630	100 獵書行動 part1	採編組	鍾凱榆
1000515 ~ 1000612	繪本圖書館成果展	兒文所	卓淑敏
1000418 ~ 1000514	文學不老・愛荷華—現代中文小說月	圖書館	廖尉岑

結合本校每年東大讀書節，並響應世界書香日推動終身閱讀，與國家圖書館及各合作單位共同辦理「文學不老・愛荷華—現代中文小說月」系列活動。一起 FUN 小說，領略中文經典小說的不老魅力，一起『書醒』春天。

1.辦理方式：

(1) 跨閱・回返：駐訪愛荷華之臺灣小說作家主題書展。

(2) 閱讀新視界：小說作家傳記影片、改編電影播放。

2、展出時間：100 年 4 月 18 日-- 5 月 14 日

活動網址：國家圖書館「文學不老・愛荷華—現代中文小說月」主題活動網站<http://chinovel.ncl.edu.tw/>

七、100 年校務評鑑線上有獎徵答活動

本校 100 年校務評鑑線上有獎徵答活動已結束(100/3/1~3/25 23:59:59)，成果報告如下：計有 975 人參與；全部填完者有 877 人(可得學校紀念原子筆一支)；全部填完且答對(可參加抽獎)者有 869 人；參加者以身分統計，大學部學生最多(86%)，其次是研究生(6%)；依單位別(系所，以師生合併統計)統計，以資工系最多(15%)，其次為華語、特教、生科及資管(均 7%)；網站點閱 5,610 次；總填答題數 36,013 題。名單於 3 月 26 日已 EMAIL 送秘書室，後續抽獎(100 份 4G 隨身碟)俟校長公開抽 iPad 1 台後再行公告辦理。

八、圖書館利用教育課程

序號	課程名稱	時間	時數	人數	適合參加對象
1.	文獻檢索暨館際合作_廖本裕老師/ 黃麗雯主講	4/13 09:00	1.5	20	研究生
2	文獻檢索暨館際合作_黃琇屏老師/吳錦範主講	3/30 09:30	2	30	大學生
3	文獻檢索_兒文所_葛容均老師 / 黃麗雯主講	3/23 09:00	1	20	研究生
4.	文獻檢索_心動系_馬素華老師 / 黃麗雯主講	3/15 08:30	1.5	40	大學部學生
5.	文獻檢索_心動碩一_馬素華老師 / 吳錦範主講	3/12 09:30	2	25	研究生
6.	文獻檢索_南島所_蔡政良老師 / 黃麗雯主講	3/9 10:30	1.5	12	研究生
7.	Reaxys 化學資料庫教育訓練 / 陳建丞主講	3/7 13:00	2	40	全部

九、人事異動

圖書館助理員一缺已確定由鄭如蓁小姐升任，派令已於 100 年 4 月 1 日生效，原行政助理職缺即將公告徵人。

十、新增試用資料庫 16 種

(1)[HyRead台灣全文資料庫](#)

(2)[二十五史研習分析系統](#)

(3)[中國歷代典籍總目系統](#)

(4)[全宋詩分析系統](#)

(5)[全唐詩分析系統](#)

(6)[學術引用文獻資料庫 Academic Citation Index\(ACI\)](#)

(7)[ACLS Humanities E-book《美國學術團體協會・人文社會科學電子書》](#)

(8)[ARTbibliographies Modern \(ABM\)](#)

- (9)[Arts and Humanities Full Text](#)
 (10)[Design and Applied Arts Index \(DAAI\)](#)
 (11)[Discovery Education - Streaming](#) 《數位課程教學影片資料庫》
 (12)[International Bibliography of Art \(IBA\)](#)
 (13)[Oxford Bibliographies Online](#)
 (14)[Oxford Handbooks Online](#)
 (15)[ProQuest \(新平台\)](#)
 (16)[Encyclopedia of Life Sciences](#)

進修暨推廣部

教務組

- 1.在職進修碩士專班招生【第1期】已於4月11日(星期一)放榜，榜單請看上進修部網站公告。
 2.在職進修碩士專班招生【第2期】截至4月12日(星期二)中午1200，報名人數統計如下表。
 招生不足之班別，各師長協助鼓勵親友踴躍報名。本期預定5月1日考試，5月16日放榜。

系所別	報名人數	招生人數
學前特殊幼兒教育碩士專班(暑期班)	16	27
幼兒教育碩士專班(暑期班)	26	27
特殊教育碩士專班(暑期班)	55	27
體育教學碩士專班(暑期班)	40	27
學校行政碩士專班(暑期班)	35	27
課程與教學碩士專班(暑期班)	46	27
兒童文學碩士專班(暑期班)	27	22

- 3.本校首度辦理保證就業且補助學雜費之綠色科技產業碩士班，截至4月12日(星期二)中午1200報名人數統計如下表。本班報名時間為100年3月21日(一)至100年4月18日(一)止，考試時間為100年5月1日(日)。

系所別	報名人數	招生人數
綠色科技產業碩士班	4	20

- 4.產業管理與數位行銷進修學士班(夜間)招生，報名時間為100年6月9日(四)至100年7月11日(一)止，考試時間為100年7月23日(六)。
 5.產業管理與數位行銷進修學士班(夜間)另招收國軍退除役官兵50名，報名時間為100年6月3日(五)至100年6月12日(日)止，免筆試，採資料審查即可入學。
 6.99年6-12月專長增能班10班，包括兒童電影與視覺文化、電腦多媒體製作與教學、圖畫書賞析與創作、體驗原住民親海文化、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媒體識讀、數學數位教材與應用、兒童文學欣賞與教學、學習落後學生輔導策略、兒童陶藝創作等，各班均已授課結束，成果報告已送教育部。
 7.申請100年1-6月專長增能班，開班計畫已送教育部審查中。

總務組

- 1.100年度2、3月碩士在職專班與進修學士班之授課鐘點費及導師費清冊，已於100年4月1日送出陳核中，預計4月13日入帳。本學期核實支給鐘點費，每月核發週數為2、3月合計6週、4~6月各核發4週，共計18週。
 2.99學年度第2學期在職進修碩士專班與進修學士班學雜費收入(包括學費、雜費、學分費、學雜費基數等，以及扣除減免學雜費116萬4,752元、弱勢助學金4萬9,500元及休學退費5萬2,613元)，截至100年4月11日止實收1,272萬2,998元，另收入論文指導費132萬9,000元、境外交通費10萬元、網路使用費3萬2,800元及代收學生團體保險費12萬5,270元，總計1,431萬68元。

推廣教育組

- 1.100 年度社會工作學分班學員人數為 46 名，已於 3 月 1 日開課。
- 2.100 年度文化行政 20 學分班第二學期，學員人數 30 名，已於 2 月 21 日開課。
- 3.10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辦理「台東休閒農業及農村社區輔導計畫」，已開始執行。
- 4.100 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輔導學分班」計劃，臺東縣政府核定中，預計 5~6 月期間開課。
- 5.台東縣榮民服務處委託本校辦理「100 年度有機農業經營管理訓練班」已於 3 月底檢送企劃書。
- 6.台東縣榮民服務處委託本校辦理「職涯規劃講座」及「就業諮詢輔導與職業適性評量」，已開始規劃，預計 5~7 月開始辦理。

會計室

一、本校 100 年 3 月份之收入、支出情形：

(一)國立臺東大學收支情形(至 100 年 03 月 31 日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本月實際數	100 年 3 月底 累計實際數	100 年 3 月底 累計分配數	預算執行率 %
業務收入	756,585	71,486	178,813	257,382	69.47%
教學收入	314,173	41,636	72,950	127,295	57.31%
學雜費收入	239,907	14,626	14,656	104,411	14.04%
學雜費減免(-)	-15,708	-1,314	-1,324	-7,430	17.82%
建教合作收入	87,000	26,737	57,661	28,500	202.32%
推廣教育收入	2,974	1,587	1,957	1,814	107.88%
其他業務收入	442,412	29,850	105,863	130,087	81.38%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83,827	25,088	87,055	112,143	77.63%
其他補助收入	55,000	3,904	17,950	16,100	111.49%
雜項業務收入	3,585	858	858	1,844	46.53%
業務成本與費用	812,009	59,103	179,672	227,833	78.86%
教學成本	608,466	46,008	135,972	171,307	79.37%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24,747	37,253	119,572	150,472	79.46%
建教合作成本	81,500	8,641	16,110	20,304	79.34%
推廣教育成本	2,219	114	290	531	54.61%
其他業務成本	20,500	1,651	2,602	5,124	50.7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0,500	1,651	2,602	5,124	50.78%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0,466	11,395	41,049	50,763	80.86%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80,466	11,395	41,049	50,763	80.86%
其他業務費用	2,577	49	49	639	7.67%
雜項業務費用	2,577	49	49	639	7.67%
業務賸餘(短絀-)	-55,424	12,383	-859	29,549	-2.91%
業務外收入	20,338	1,640	9,448	6,715	140.70%
財務收入	7,151	1,018	2,539	1,788	142.00%
利息收入	7,151	1,018	2,539	1,788	142.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13,187	622	6,909	4,927	140.2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8,479	331	791	3,765	21.01%
受贈收入	3,908	112	3,780	975	387.69%
違規罰款收入	200	48	2,133	37	5764.86%
雜項收入	600	131	205	150	136.67%
業務外費用	1,800	101	119	429	27.74%
其他業務外費用	1,800	101	119	429	27.74%
雜項費用	1,800	101	119	429	27.74%
業務外賸餘(短絀-)	18,538	1,539	9,329	6,286	148.41%
本期賸餘(短絀-)	-36,886	13,922	8,470	35,835	23.64%

備註：上年度結轉其他補助收入 11,555 千元、建教合作收入 27,526 千元、受贈收入 3,580 千元。

二、資本支出執行情形：

- 1、本校 100 年度固定資產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預算分配數 4,282 萬 3,000 元，實支數 2,513 萬 8,791 元，執行率為 58.70%；以前年度保留分配數 2,681 萬 7,305 元，實支數 1,465 萬 5,054 元，執行率為 54.65%。
- 2、依本校各項行政、教學及研究設備費分配使用要點第四點規定：**設備購置應於 3 月 31 日前完成訂購及發包作業程序，未完成者**，則全數繳回學校統籌支用。

秘書室

- 一、教育部 98 年補助本校充實系所教學器材及設備、改善校園監視系統、整建臺東校區學人宿舍設備及建置行銷招牌計畫案，業於 100 年 4 月 7 日陳報成果報告書及收支結算表報部結案。
- 二、本校 100 年度法律顧問聘任案，簽奉核示由邱聰安律師續任，依約邱律師提供下列服務：
 - (一) 有關法律問題諮詢討論法律意見。
 - (二) 委託撰擬或代表繕發有關法律事件之函件。
 - (三) 委託撰擬、修訂契約或其他法律文件。
 - (四) 得委託辦理訴訟案件或非訟事件或延聘其為辯護人或訴訟代理人，惟服務費用另計。邱律師聯絡電話 321692，傳真電話 335683，地址為台東市博愛路 87 號。
- 三、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業於 100 年 2 月 24 日（星期四）15 時召開，審議提案一、修正理工學院及其各系教師評鑑要點第五點；提案二、101 學年度心動學系「健康促進與休閒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健康促進休閒管理組（假日班）」轉型改隸人文學院，由人文學院增設乙案；提案三、擬修訂本校「組織規程」第 4、8、12、32 條條文乙案；提案四、師範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增設【師範學院二年制社會工作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提案五、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
- 四、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業於 100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15 時召開，審議提案一、「國立臺東大學校長遴選及去職辦法」（以下簡稱本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校長續任同意權之行使，由本校全體專任教師及研究人員以無記名投票方式行使同意權，如經投票人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續聘，則報教育部聘任。本法同條款後段所指「投票人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所指為何？提請解釋案；臨時動議：靳菱菱代表建議：「國立臺東大學校長遴選及去職辦法」應該修法，經出席校務會議代表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修法。
- 五、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議，業於 100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10 時召開，審議提案一：王任生董事長捐贈知本校區行政大樓景觀工程案；提案二：圖資、理工、師範大樓及學生活動中心及湖區規劃報告案；提案三：臺東校區圖書館搬遷至知本圖資大樓後，現有館舍之利用，擬改為「臺東校區圖書分館」，提供藝廊空間、兒文研究相關圖書典藏空間、進修部學生、臺東民眾、特殊學校師生閱讀，及知本圖資大樓不足之典藏空間使用案。
- 六、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法規委員會議，業於 100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15 時召開，審議提案一、本校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組織規程」修正案；提案二、擬修訂本校「國立台東大學教師著作抄襲處理要點」法規名稱及部分條文內容案。
- 七、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謹訂於 100 年 4 月 14 日（星期四）15 時召開，審議提案一、修訂本校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組織規程」修正案；提案二、修訂本校「國立臺東大學教師著作抄襲處理要點」法規名稱及部分條文內容案；提案三、擬訂定本校「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辦法」（草案）案；提案四、修正本校「教師員額配置辦法」部分條文案；提案五、本校校長續任同意權行使之結果，續任未獲通過，按「國立臺東大學校長遴選及去職辦法」（以下簡稱本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4 款後段及第 2 條規定，應組成「校長遴選

委員會」辦理校長遴選事宜；提案六、擬修訂本校「校長遴選及去職辦法」第 11 條條文乙案。

八、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報，謹訂於 100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14 時召開。

九、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議，預定於 100 年 5 月份召開，本次會議查核對象：

（一）行政單位-學務處：99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含專款專用經費）。

（二）師範學院-社教系：99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含專款專用經費）。

（三）人文學院-兒文所：99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含專款專用經費）。

十、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謹訂於 100 年 6 月 9 日（星期四）15 時召開，

十一、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謹訂於 100 年 6 月 23 日（星期四）14 時召開。

人事室

一、教育部 100 年 1 月 11 日台人(三)字第 1000002533 號書函，基於資訊安全考量，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即日起只保留以自然人憑證方式登入，取消以生日、初任本機關實際到職日及驗證碼之登入方式，請查照。

二、教育部 100 年 1 月 14 日臺人(二)字第 1000004043 號書函，為確保憑證使用安全，92 年度申辦自然人憑證之用戶，於 100 年到期後憑證自動失效不再辦理展期，請查照。

三、教育部 100 年 1 月 18 日臺總(一)字第 1000008625 號函，內政部營建署函 94 年度(含)以前辦理之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及 94 年度(含)以前辦理之中央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利率，自 100 年 1 月 7 日起依規定由原年息 1.197%調整為年息 1.247%，請查照。

四、教育部 100 年 1 月 20 日臺總(一)字第 1000011159 號函，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函中華郵政公司宣布自 100 年 1 月 7 日起，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調升 0.05%，調整後利率為 1.205%，該會辦理之各項優惠貸款爰分別配合於該日調整，請查照。

五、教育部 100 年 1 月 31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16410 號書函，為加強個人資料保護，自本(100)年 2 月 15 日起，行政院人事行政局「eCPA 人事服務網」強制改以自訂帳號方式取代身分證號登入，請查照。

六、教育部 100 年 2 月 9 日臺總(一)字第 1000019010 號函，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函重申該會原經管之中央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各項業務，已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移撥內政部營建署續辦，公教貸款戶權益仍受保障，請查照。

七、教育部 100 年 2 月 21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22278 號函，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函，有關育嬰留職停薪人員請領結婚、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之適用對象係以支領一般公教待遇之各級行政機關、公立學校預算員額內之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者為限：至編制內技工、工友依規定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者，得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比照辦理，請查照。

八、教育部 100 年 3 月 2 日臺人(一)字第 1000032374 號函，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函，為因應臨時或緊急性業務需要，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於週休二日、紀念日及節日非因公務出國期間，仍應排定職務代理人員，請查照。

九、教育部 100 年 3 月 4 日臺人(二)字第 1000903620 號函，女性教師經醫師診斷需安胎休養者，其治療、照護或休養期間之請假，除得請產前假、提前請部分娩假外，亦得以病假（延長病假）登記，渠等課(職)務應依教師請假規則第 14 條規定辦理，請查照。

十、教育部 100 年 3 月 11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34938 號函，有關公教人員就讀公立國民中學子女獲教科書及營養午餐費補助，以子女教育補助標準係參酌各級學校學、雜費訂定，故僅補助上開 2 項費用，並不包括教科書、營貢午餐費用等其他項目，爰公教人員就讀公立國民中學子女獲補助教科書及營養午餐費用者，依規定仍得請領子女教育補助；支給數額並依前開「子女教育補助表」所訂標準辦理，請查照。

十一、教育部 100 年 3 月 24 日臺人(二)字第 1000033592B 號函示：有關本部 100 年 1 月 25 日臺人(二)字第 0990220619 號函示利用部分辦公時間進修之教師，每人每週「公假」時數最高 8 小時

為限，不宜再以事假或休假或加班補休方式從事進修活動一案，復請查照。

十二、教育部 100 年 2 月 16 日臺人（一）字第 10000021919 號函，有關國立大學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得否兼任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信託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投資德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代表兼董事職務 1 案，案經銓敘部釋復：「查公務員服務法(以下簡稱服務法)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復查本部 92 年 4 月 9 日部法一字第 0922236400 號書函略以，公務員需『依法』及『代表官股』，始得兼任公營事業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準此，國立大學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如係代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德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即與服務法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有違。」，爰本案請依上開規定辦理。

十三、教育部 100 年 3 月 28 日臺政字第 1000050657 號書函，檢送 100 年 3 月反詐騙宣導資料乙份，請配合宣導並轉知所屬照辦。

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100 年 3 月	
詐騙犯罪手法	預防方式
（一）小心 MSN 釣魚網站詐騙 請大家提高警覺！ 近來發現多起歹徒為盜用 MSN 帳號，傳送釣魚網站網址（如:www.loginlive.com），誘使 MSN 使用者誤認為微軟官方網站，而輸入帳號、密碼後，歹徒再盜用其登入帳號，並向該帳號內所有之連絡人佯稱急用遊戲點卡不能離開電腦位置，要求對方至便利超商購買遊戲點卡，於刮出密碼後線上提供予帳號盜用者，所欠款項再於隔日以 ATM 匯還等語塘塞，受騙者因誤認為熟識好友，連續被騙少則數千，多則數萬元，詐騙成功後再傳送釣魚網站「www.loginlive.com 我的部落格登入看看幫我增增人氣」之文，誘使登入，續行詐取帳號、密碼，犯罪模式一直重覆循環。	警方呼籲要預防網路帳號遭盜用，平時應定期執行電腦掃毒，不開啟不明網頁連結或下載來路不明的軟體與郵件，避免歹徒有機可乘。
（二）人力銀行刊求職，小心詐騙歹徒找上門！ 21 歲的彭先生，過完年後開始找工作，陸續在各人力銀行求職網站上傳履歷，100 年 3 月 4 日一位自稱楊經理來電，表示在某人力銀行看到彭先生履歷，請彭先生先提供駕照及存摺影本，還好心提醒彭先生在影本上加註「應徵用」，翌日「楊經理」再與彭先生相約，由助理出面說明需要借用彭先生帳戶，作為客戶轉帳付款之用，因此請彭先生提供提款卡及密碼，並要求將帳戶內的存款全部領走，由公司轉帳 2,000 元以測試該帳戶是否有自動扣款之設定，一切程序辦妥後就可以開始工作，彭先生均依照指示配合辦理。 3 月 7 日彭先生與「楊經理」連絡，發現電話無法撥通，赴銀行查詢帳戶資料，發現自己帳戶竟有異常資金出入，彭先生向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及銀行櫃檯查詢後，才知道帳戶已遭到警示。	警方呼籲為避免遭求職詐騙，請民眾務必慎選工作種類，對於需交付存摺、提款卡等重要文件要求，無論藉口為何均應予以拒絕，如有任何疑問，最好立即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查證。
（三）賭場訂便當順便換零錢？小心是詐騙！ 臺北市蔡老闆的便當店剛開幕，便接到一次訂購 48 個便當的電話，對方另要求兌換總計 5 萬元的 500 元及 100 元面額鈔票，並暗示係為賭場交易所用，蔡老闆雖表示沒有這麼多現金，仍赴銀行換了總計 2 萬元之百元鈔票，依約定時間送貨到一處水果行後，對方故作神秘地告訴老闆賭場不在此處，要求老闆先把換好的 2 萬元零錢先行交付，再自行乘坐計程車送便當到賭場。蔡老闆到現場後，按門鈴卻無人回應，正準備撥電話向對方詢問時，卻發現之前對方來電均未顯示號碼，才驚覺上當受騙。	警方呼籲商家為了服務客戶，對於其他要求往往會盡力配合，但應注意如有先行交付現金或代墊之要求，務必謹慎小心，避免被騙及金錢損失的風險。如有任何疑問，最好立即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查證。

(四) 網拍購票無保障 當心購入作廢的太陽劇團票券！

臺北市王小姐(39 歲、經商)今年二月初在雅虎拍賣網站找到一個新註冊的賣家，聲稱有「2011 太陽劇團再登台—魔幻森林」演出的 VIP 票券，要價 1 張 6,000 元，王小姐與賣家聯繫，順利於 2 月 5 日下午完成面交，翌日王小姐持票至南港展覽館看表演，卻被劇場驗票人員表示該票是以盜刷信用卡購入的，已被取消付款，因此作廢不得入場，王小姐才發覺自己上當受騙，向警察機關報案。

花蓮縣楊小姐(35 歲、護士)，則是在露天拍賣，以貨到付款交易方式，向某位賣家以 10,800 元購入 3 張太陽劇團演出票券，之後楊小姐與家人於 2 月 13 日前往南港展覽館欲入場觀賞時，被劇場工作人員告知該 3 張門票是被不明人士盜刷他人信用卡購買的，已遭作廢並須立即沒收，讓楊小姐無奈只能當場再行重新購票入場，但一家人開心出遊的心情已全被破壞。

警方呼籲為了購票安全及權益保障，請循相關官方售票系統訂購票券，切勿自網路拍賣等私下管道購買票券，以免發生糾紛或遭詐騙，如發現任何疑似詐騙案件，最好立即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查證。

十四、教育部 100 年 03 月 14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40589 號函，行政院衛生署製作之「二代健保 全民更好」數位課程，業置於該署網頁(首頁>衛教視窗>二代健保>二代健保專區>數位學習)，請協助宣導，以增進對二代健保之了解。線上學習課程將(已)於公務人力發展中心「e 等公務園」及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臺北 e 大」網站正式上線。

十五、教育部 100 年 03 月 29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37159 號函，銓敘部 100 年 3 月 3 日部退四字第 1003309470 號令，考試院於 99 年 11 月 17 日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撫卹法施行細則第 3 條明定：「本法第 3 條第 1 款所定病故或意外死亡，不包括自殺死亡。」是公務人員自殺死亡者，不得辦理撫卹。該部 85 年 10 月 1 日 85 台特四字第 1354619 號函所定「公務人員自殺者，得辦理撫卹」之規定，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適用。

十六、教育部 100 年 03 月 30 日臺人(二)字第 1000045072A 號函，有關應經該部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之公務員，務必於申請獲得許可後再行赴陸。近期屢有應經該部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之公務員，雖已按規定提出申請，惟尚未獲許可之前，即自行赴陸而遭受裁罰之情事發生，請各轉知所屬職務列等最高為簡任第 11 職等(含比照)以上須經該部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之人員，請依「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第 10 條規定之期程儘速提出申請，並請各機關檢討內部申請赴陸行政作業流程，以避免所屬臨時奉派赴陸，因不諳法定行政程序致受裁罰。

十七、教育部 100 年 03 月 01 日臺人(二)字第 1000015566 號函，國家文官學院「文官 e 學苑」線上學習網站(<http://ecollege.nacs.gov.tw>)100 年度提供線上課程計 299 門、認證學習時數 583 小時(含全新課程 50 門、認證學習時數達 100 小時以上)，請鼓勵同仁上網學習。

十八、教育 100 年 02 月 10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18285 號書函行政院衛生署函，全民健康保險法修正全文 104 條，業奉 總統 100 年 1 月 26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000011861 號令公布，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定之。

十九、教育部 100 年 02 月 14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21052 號書函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函，有關「青年安心成家作業規定」部分規定業經內政部於 100 年 1 月 25 日以台內營字第 0990811290 號令修正發布。內政部辦理之上述住宅補貼包含租金補貼及前 2 年零利率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等 2 種方式，所屬同仁如符合資格並有相關需求者，可填寫申請書並備妥相關文件，親送或以掛號郵寄至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書及相關規定可至內政部營建署網站(網址：<http://www.cpami.gov.tw>)下載或就近向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機關免費索取。

二十、教育部 100 年 02 月 15 日臺(三)字第 1000021371C 號令，廢止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4 日臺參字第 1000001972B 號令發布之「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並自中華民國 100 年 2 月 1 日生效。

二十一、教育部 100 年 02 月 16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24295 號書函銓敘部函，有關「退休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業經考試院會銜行政院以 100 年 2 月 1 日考臺

組貳二字第 10000009311 號、院授人給字第 10000238411 號令發布並自 100 年 2 月 1 日施行；99 年 11 月 22 日訂定發布之「退休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自同日廢止一案。

二十二、教育部 100 年 02 月 22 日臺人(三)字第 1000023950 號書函轉銓敘部 100 年 2 月 10 日部退三字第 1003309329 號令，關於公務人員曾任依臺灣省國民小學附設自立幼稚園（班）試行要點規定進用之合格教師年資，得併計公務人員退休年資之採計規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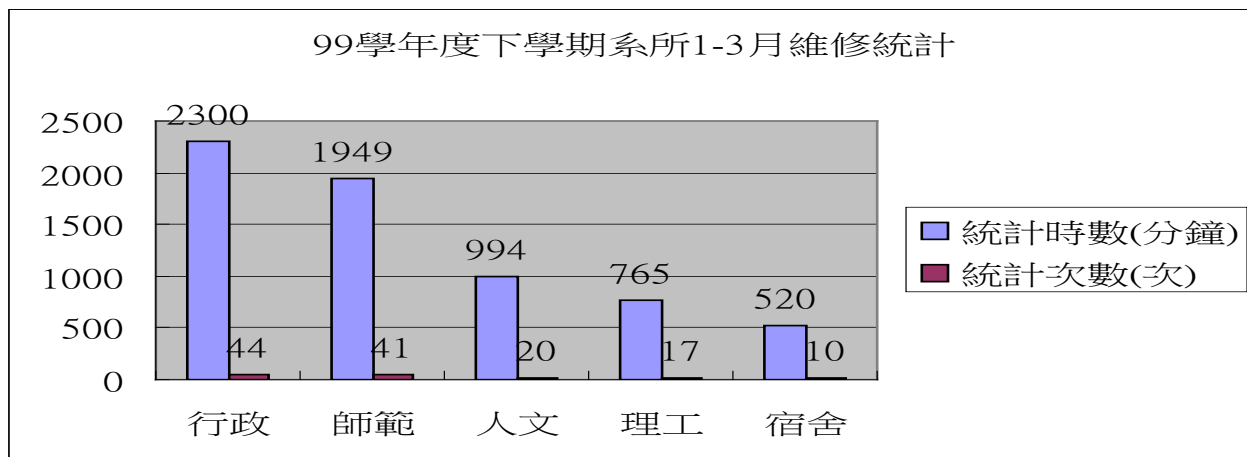
1. 於幼稚園教育法施行後，經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納編之公立幼稚園合格園長及教師，其納編前，於 62 年 12 月至 74 年 7 月間，依試行要點規定進用之合格教師年資。
2. 74 年 7 月以前即依試行要點規定進用之合格教師，其於 74 年 8 月至 78 年納編之年資，得依前項規定併計為退休年資。至於如於 74 年 7 月以前即依試行要點規定進用之教師，惟在 74 年 8 月以後始取得合格教師資格者，自其取得合格教師資格後，至 78 年納編前之年資，亦得依前項規定併計為退休年資。
3. 前述合格教師併計公務人員退休年資應檢附之經歷證明，仍照本部 98 年 5 月 14 日令規定，參照教育部 98 年 4 月 20 日臺人（三）字第 0980057626 號函規定辦理。

二十三、本部 100 年 3 月 1 日臺參字第 1000002504C 號令、財政部同日台財庫字第 100063503640 號令，廢止「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辦法」，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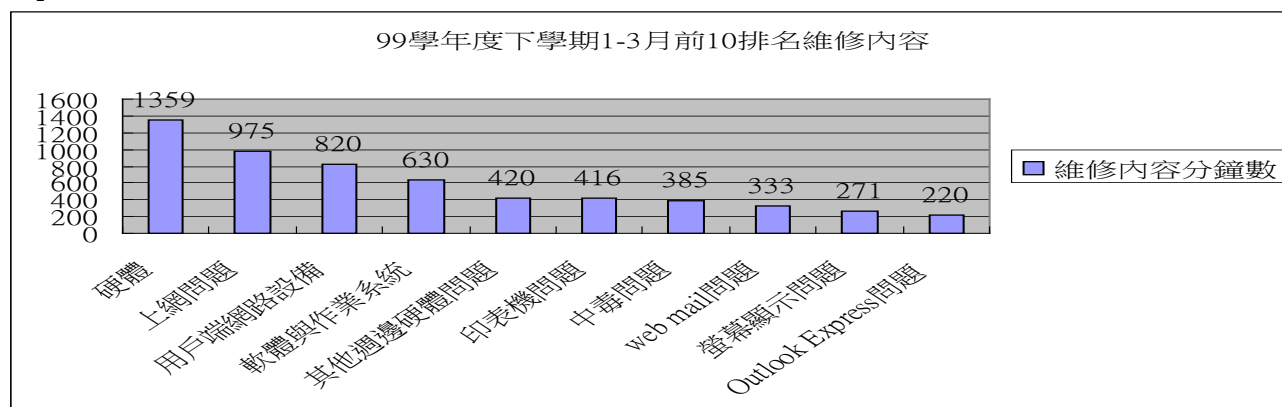
電子計算機中心

計算機組

- 一、本中心已招標採購教職員郵件系統及備份用 NAS 系統，建置完成後會在兩校區召開使用說明會，屆時請各位同仁踴躍參加，以利新舊系統順利轉移。
- 二、近來發現其他單位部份主機被駭客植入釣魚網頁，請負責管理之同仁，能定期更新及檢查系統狀態，以避免發生資安事件。
- 三、郵件主機之密碼，請同仁能定期更換，並使用英文數字組成之密碼，以避免被駭客猜中利用，散發廣告郵件。
- 四、知本校區之有線網路均已升級支援 IPv6 系統，Vista 及 Win7 作業系統不須設定即可瀏覽 IPv6 之網站，使用 XP 系統者，可於「開始」→「執行」下輸入 ipv6 install 即可。
- 五、臺東學生宿舍網路申請情形截至 04/08 止，計有大學部 264 人、臺東專科學校 88 人，合計共 352 人完成宿舍網路申請作業。
- 六、依據「教育部大專院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定期檢視學校公用電腦軟體合法授權情形，並於 03 月 25 日發通知，請各單位填寫調查公用電腦之軟體合法性。感謝各單位配合填寫校內合法使用軟體調查表與智慧財產權宣導。
- 七、99 學年度下學期 1 月份到 3 月維修總分鐘數 6528 分鐘，電腦維修次數 134 次，其中依照行政及學術單位統計如下圖：



維修內容的次數排名統計前 10 名為：硬體問題，上網問題，用戶端網路設備問題，軟體與作業系統，其他週邊硬體問題，印表機問題，中毒問題，Web Mail 問題，螢幕顯示問題，Outlook Express 問題。



八、100 年度行政單位設備，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完成以下各項目之採購及安裝，核銷金額為 NT\$394,027。

項目	設備品名	數量	使用單位
1	數位相機	1	教務處課務組
2	數位攝影機	1	研發處
3	桌上型電腦	1	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1	學務處生輔組
		1	學務處信義樓男生宿舍管理室
		1	總務處環保組
		1	會計室
		1	體育室
		2	師培處
4	筆記型電腦	1	總務處事務組
5	黑白雷射印表機	1	教務處註冊組
		1	教務處課務組
6	彩色雷射印表機	1	體育室
7	掃描器	1	研發處

數位媒體組

四、本組於 100 年 2 月至 100 年 3 月支援拍攝之校園活動剪影及實況錄影：

■ 活動剪影：

日期	活動內容
2/09	臺東大學教職員工辛卯年新春團拜活動
2/21	國立臺東大學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座談會
3/02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揭牌儀式暨專業成果展示
3/14	大貓狸音樂祭第五屆_配合建國一百年暨黃友隸誕辰百歲音樂系合唱團演出
3/15	韓國新羅大學蒞校簽約座談
3/22	臺東大學與臺東地區農會有機生態教育農場產學合作研究中心揭牌典禮
3/28	臺東大學九十九學年度班際校歌合唱比賽

■ 實況錄影：

日期	活動內容
3/28	臺東大學九十九學年度班際校歌合唱比賽

以上影像紀錄，歡迎至電算中心網頁>媒體藝廊>欣賞。

五、本校校園授權軟體新增【Microsoft Office for Mac Standard 2011 英文版】，歡迎教職員同仁提出申請。詳見電算中心網頁>相關服務>校園授權軟體。

六、依據本年度工讀金標準調整為每小時 98 元，本組「數位媒體組所屬場地借用申請表-校內行政學術單位專用」表單內容業已同步更新，敬請各單位至電算中心網頁>相關服務>表單下載，使用最新表格提出場地借用申請。

七、本年度 1 月-3 月份完成之場地設備檢修，感謝總務處配合與協助：

場廳	修繕內容
國際會議廳	1. 一盞故障之觀眾席天花板日光燈更新。
視聽教室	1. 視聽教室 B 三張椅子椅背受損處焊接。 2. 視聽教室 D 一張座椅椅腳焊接。
臺東校區演藝廳	1. 投光燈三盞、小壁燈四盞、舞臺投射燈二盞更新。 2. 三組故障之觀眾席座椅焊接修復。 3. 單槍投影機暨投影幕 RS232 控制面板完成。

八、本學期起，臺東校區演藝廳貴賓室設置一組公用電腦，提供與會貴賓上網查詢資料或處理文件。歡迎各單位於該場地辦理研習活動時多加利用。

系統發展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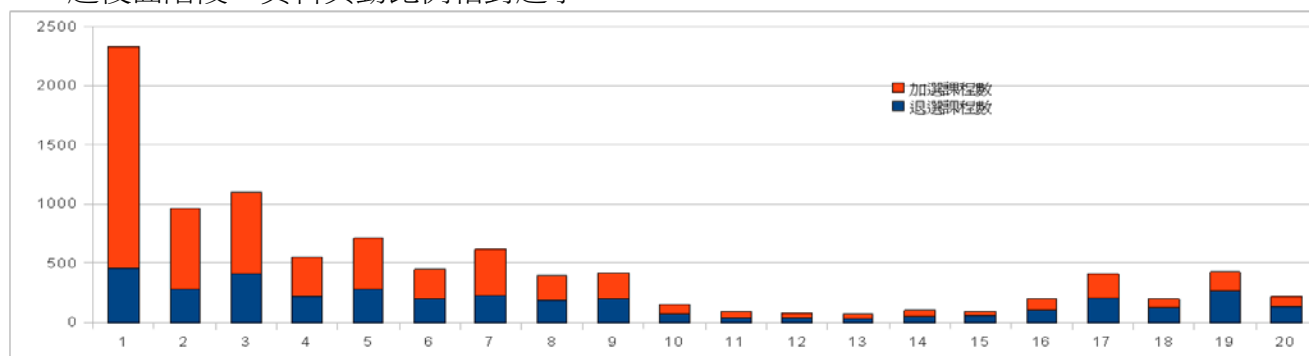
一、資訊系統開發一覽表

劉世泓	方中秋	張庭雲
開發中系統	開發中系統	開發中系統
教務系統-民國百年年序問題(學號增位系統修改)	建構 Web 版學務系統平台 開發新平台下公用模組 建置新版學務系統開發環境	教務系統-民國百年年序問題 系所開課課程填報系統-開授 100 學年度課程 選課系統-場地容量限制
待開發系統	待開發系統	待開發系統
畢業生離校登錄系統 進修部主機作業系統更新 師培實輔處校友資訊系統 報到管理系統 進修部註冊繳費流程系統	現行維運中所有子系統 Web 化 學雜費減免申請與管理 社團與活動管理 導師生管理 學生校內外租賃訊息管理 學生機踏車管理 兵役管理 健康中心器材借用管理 心理諮商登錄管理 輔導預約管理 輔導資源教室管理	ISMS 運行主機系統升級 學生終止修習申請管理系統 期中教學回饋系統
劉世泓	方中秋	張庭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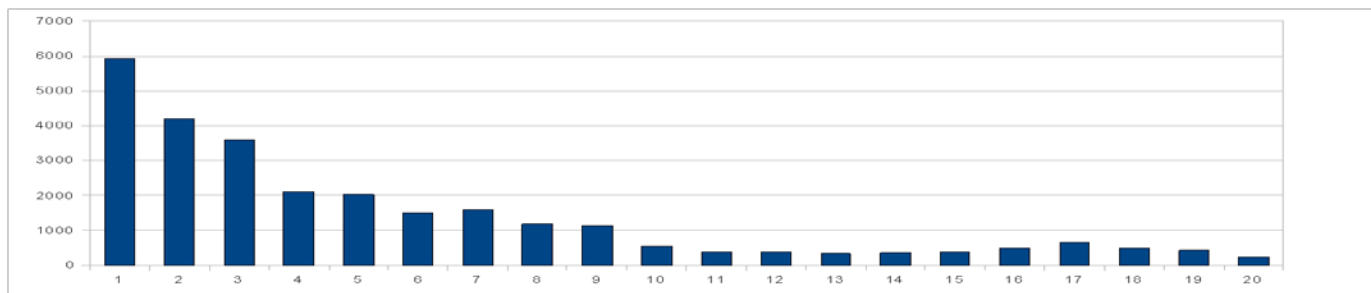
正式維運之系統	正式維運之系統	正式維運之系統
教務系統 1. 學籍管理系統 2. 課程管理系統 3. 成績管理系統 進修部教務系統 1. 學籍管理系統 2. 課程管理系統 3. 成績管理系統 4. 生活輔導管理系統 教師教務系統 學生教務學務系統 教務處投幣機中介程式 教務處課程查詢系統 教務處 Excel 檔產出系統 教務處各項證明書列印系統 進修部推廣教育系統 工程管考系統 學生學習歷程平台中介程式 教務處 即時學生資訊統計 秘書室網站 校長室網站 東大首頁 首頁媒體播放管理 東大活動行事曆管理系統 東大訊息公告系統	學生上課點名管理 學生請假管理 學生獎懲管理 學生缺課率與扣考統計管理 學生操行成績管理 校安事件管理 宿舍申請與管理 學生團體保險管理 工讀金申請與管理 弱勢學習金申請與管理 弱勢助學金申請與管理 就學貸款申請與管理 服務學習管理 獎學金公告與管理 健康檢查資料管理 創傷處理管理 緊急傷病處理管理 健康諮詢管理 健康中心轉介管理 學務系統系統平台管理 資料庫備份與同步管理 宿舍網路申請與管理 圖書館工讀金申請管理 教務處期中預警管理 區網中心網頁維護管理	教卓:學生英語能力測驗調查系統 課務組: 1.系所開課課程填報系統 2.畢業學分檢核系統 3.教學大綱上傳進度管理系統 4.專(兼)任教師超支鐘點統計 5..選課系統 6.排課輔助週課表查詢系統 註冊組: 1.學生基本資料檢核 2.學生各學期及歷年成績排名系統 3.學生終止修習申請及相關管理系統 4.統計教師未完成輸入成績資料轉出 出納組: 註冊繳費單資料產生 通識中心:通識課程開課及學生修習統計 師範學院:師範學院開課情況及已修課人數 教學與學習中心: 教學期中回饋問卷 新版網路學園 聯絡東大系統 招生專區網頁

二、加退選各階段異動統計

1. 加退選自 2/21 日起至 3/2 日止計 10 天共 20 階段。
2. 圖一為各階段課程異動數量，上半部為加選成功數量，下半部為退選成功數量。
3. 圖二為各階段申請加退選、修改志願序的數量
4. 表一為自資料庫資料表整理之相關統計資料。
5. 越後面階段，資料異動比例相對越小。



圖一：各階段加退選異動數量



圖二：各階段加退選申請數量

階段別	退選課程數量	退選課程比例	加選課程數量	加選課程比例	課程記錄數量	選課記錄數量	選課日誌數量	階段開始時間	階段結束時間
Stage 1	460	1.74%	1871	7.17%	27968	5930	9826	02/21 08:00	02/21 18:00
Stage 2	281	1.00%	688	2.48%	28375	4182	6852	02/21 19:00	02/22 06:00
Stage 3	403	1.42%	696	2.49%	28668	3597	6479	02/22 07:00	02/22 18:00
Stage 4	221	0.77%	335	1.18%	28782	2107	3199	02/22 19:00	02/23 06:00
Stage 5	282	0.98%	430	1.51%	28938	2020	3204	02/23 07:00	02/23 18:00
Stage 6	201	0.69%	251	0.87%	28988	1502	2245	02/23 19:00	02/24 06:00
Stage 7	232	0.80%	384	1.34%	29148	1590	2487	02/24 07:00	02/24 18:00
Stage 8	181	0.62%	220	0.76%	29187	1194	1771	02/24 19:00	02/25 06:00
Stage 9	195	0.67%	227	0.78%	29219	1140	1745	02/25 07:00	02/25 18:00
Stage 10	69	0.24%	84	0.29%	29234	553	821	02/25 19:00	02/26 06:00
Stage 11	39	0.13%	49	0.17%	29244	383	520	02/26 07:00	02/26 18:00
Stage 12	36	0.12%	43	0.15%	29251	379	478	02/26 19:00	02/27 06:00
Stage 13	31	0.11%	40	0.14%	29260	330	459	02/27 07:00	02/27 18:00
Stage 14	49	0.17%	57	0.20%	29268	367	519	02/27 19:00	02/28 06:00
Stage 15	58	0.20%	37	0.13%	29247	382	551	02/28 07:00	02/28 18:00
Stage 16	106	0.36%	92	0.32%	29258	745	745	02/28 19:00	03/01 06:00
Stage 17	204	0.70%	199	0.69%	29228	656	1160	03/01 07:00	03/01 18:00
Stage 18	125	0.43%	76	0.25%	30388	483	780	03/01 19:00	03/02 06:00
Stage 19	274	0.90%	152	0.50%	30268	443	877	03/02 07:00	03/02 18:00
Stage 20	132	0.44%	82	0.27%	30218	256	536	03/02 19:00	03/02 23:30

通識教育中心

一、配合學校開課總量管制，100-1通識教育課程預估數如下(班級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統一於知本校區開課	台東校區	知本校區		
人文與藝術領域	16 班	10 班	10 班	8 班	-
社會科學與當代議題領域	10 班	5 班	5 班	2 班	-
數學、科學與科技領域	10 班	5 班	5 班	2 班	-
語言與思考工具領域	10 班、100	1 班	1 班	1 班	-
成長與調適領域	6 班	2 班	2 班	0 班	-

※大二通識課程，若任一校區開課不足或過多時，將協調教師至開班數不足之校區開課，敬請各位老師協助及諒解)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通識課程修課人數：課程修課人數以：以 20 人為下限，55 人為上限(含教師增額及各類加選方式後，不得超過 55 人)，得以教室可容納數做適度調整。

二、99-2 本中心讀書會自 02/22-03/04 中午前開放申請，通過名單如下：

讀書會名稱	指導教師	負責同學
人生不設限：我那好得不像話的生命體驗	譚昌國老師	生科系二簡培竹
教師檢定達陣	鄭承昌老師	教育四賴品好
文學經典-聖經	學生自組	特教二羅芝妤
文學經典-聖經	學生自組	應物一吳柏叡
教授推薦你 20 個專業網站和語料庫	廖尉岑老師	自教四張順龍
只要努力就能成功	學生自組	教育四沈致韻
Microsoft Robotics Developer Studio(MSRDS)實戰手冊	學生自組	資工三乙許哲岳
研讀 Google！Android 2 手機應用程式設計入門	學生自組	資工三乙陳郁茹
刺蝟的優雅	學生自組	美術三吳旻芳/陳薇
“畫說”讀書會	陳錦忠老師	美術一王慈儀

三、相關計畫申請資訊

教育部 100 年度新興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教育部辦理補助現代公民核心能力課程計畫：

A 類：公民核心能力課群發展，依課程類型分為二類：

第一類為「通識課群類」，由多位開設通識課程之教師共同提出申請；

第二類為「跨領域課群類」，由多位開設系所專業課程及通識課程之教師共同提出申請。

B 類：單一通識課程發展

由開設通識課程之教師提出申請。但已獲本部前期通識教育課程計畫三次補助之教師，不得再申請。

※ 04 月 11 日(一)送交通識教育中心，4/15(四)前必須寄出，中心會提供影印、裝訂及郵寄之服務，歡迎各位老師踴躍提出。

四、中心系列活動

1.華詩UP

時間：即日起，每二週換展一次

展出地點：知本校區共同教學大樓 B 棟 2F 走廊

2.世界英語櫥窗

時間：即日起，每二週換展一次

展出地點：知本校區共同教學大樓 B 棟 1F 走廊

3.通識優良教師課程教材成果展

時間：即日起

展出地點：知本校區共同教學大樓 B 棟 1F 通識教育中心悅讀室，A、B 牆

4.就是要彩繪

時間：即日起，每三週換展一次

展出地點：知本校區共同教學大樓 B 棟 1-2 F 牆面

5.歡迎參與 <課程教材或成果展>

在通識教育中心悅讀室（鏡心書院 B102）共有 A.B 牆可提供老師展出通識課程相關之教材、學習單、作業、成果……等，中心將提供 3000 元以內之材料補助費，名額有限，以登記順序為準，歡迎登記展出（#2201 怡君）。

師範學院

- 一、本院已於 2 月 22 日及 3 月 31 日召開 101 系所評鑑會議，討論 101 年系所評鑑相關事宜。
- 二、本院已於 3 月 31 日召開 100 學年度甄試入學預備會議。
- 三、本院將於 5 月 13 日~14 日辦理 2011 台灣教育社會學研討會，歡迎本校師生踴躍參加。

社會科教育學系

- 一、本系已於 100 年 3 月 7 日(一)召開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本系<社會學習領域的理論與實踐研討會>辦理方式及時程、修訂本系<教師升等審查標準>、修正本系近中長程計畫、選舉本系校務會議代表由詹卓穎老師擔任。
- 二、本系系學會已於 100 年 3 月 24 日至 25 日辦理家族排球賽。
- 三、本系已於 100 年 3 月 27 日(一)辦理詹卓穎老師論文發表：「六堆客家人的歷史民俗與人物」，成果豐碩。
- 四、本系預計於 100 年 4 月 22 日(五)辦理職涯講座，邀請 94 級學姐林美伶老師教師甄試經驗分享、95 級連峰鳴學長分享公職考試心得，歡迎師長蒞臨指導。
- 五、本系預計於 100 年 5 月 27 日(五)辦理<社會學習領域的理論與實踐研討會>，徵稿期限至 100 年 4 月 28 日(四)，歡迎校內外研究人員踴躍投稿。

特殊教育學系

- 一、本系於 100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舉辦特教系週活動。
- 二、本系 100 級陳貝如同學考取國立臺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研究所碩士班、100 級魏竹君同學考取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研究所碩士班、100 級劉東星同學考取淡江大學教育科技學系研究所碩士班。
- 三、本系男排於南特盃榮獲冠軍。

語文教育研究所

- 一、研究生陳雅音、王文正、楊秀子、謝惠珠、李麗琴等通過論文計畫審查。
- 二、研究生學位論文出版：
巴瑞齡《原住民影片中的原漢意識及其運用》
王韻雅《成語的隱喻藝術》
麥美雲《越南童話的文化審美性及其教育價值》
曾振源《原漢學童作文病句比較探討》
謝欣怡《色彩詞的文化審美性及其運用——以新詩的閱讀與寫作教學為例》
林靜怡《中西格律詩與自由詩的審美文化因緣比較》
- 三、周慶華所長出版新詩集《飛躍抒情帶》。
- 四、100 年 2 月 12 日周慶華所長代表本所與華人智庫等合辦「臺灣國家文化論壇」並發表論文〈啟靈方案——新靈療觀〉。
- 五、100 年 3 月 12-13 日周慶華所長參加臺北大學中文系等主辦「佛學與科學研討會」並發表論文〈佛教科學與科學佛教——以緣起觀為中介的參世之旅〉。

特教學校

1. 本校附屬特殊教育學校預定 100 學年度招收高職部、國中部新生各一班，並借用卑南國中校舍上課，預計借校上課二年。
2. 借用卑南國中校舍整建及回饋卑中加建教室之計畫已於三月初送部。
3. 附屬特教學校新校址位於中興路三段 401 巷(未設門號，原天理托兒所)，面積 2.2 公頃，為縣府管理之社會福利用地，縣府預定於 6 月 30 日前變更為文特用地並撥交教育部使用。
4. 籌備處已於 3 月 26 日與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合辦設校招生宣導說明會，與會家長熱烈支持。
5. 附屬特教學校設校計畫書經二次審查通過，已於 4 月 8 日呈報教育部。
6. 目前正積極辦理先期規劃構想書，請同仁提供寶貴意見。

人文學院

人文學院

- 一、原民會補助本校辦理「原住民族『逐鹿傳說』歌劇影音產業推展計劃」已於3月起進行密集排練，行政與文創等小組在相關文宣及推廣商品開發上也召開數次討論會議，依預期進度執行中。
- 二、人文學院於3月20～26日邀請夏威夷大學聲樂家 Dr. Rachel Schutz & 鋼琴家 Dr. Jonathan Korth 蒞校，辦理2場大師班講座，並於音樂系個別指導；3月22日19:00於知本校區演藝廳演出，吸引滿座觀眾聆賞。
- 三、本院與「龍應台文化基金會」合作，成立「臺東大學思沙龍」，開拓學生國際視野，激發獨立思考的能力，並規劃H202-5教室為思沙龍討論室。3月31日19:30邀請龍應台教授與嚴長壽先生蒞校為思沙龍進行揭牌，隨後於知本校區演藝廳演講，講題「如果我來臺東上大學」，吸引爆滿的校內外人士參與。

兒文所

- 一、學術活動
本所於100年3月25～27日三天舉辦兒童文學創作工作坊：戲劇（第一期）「兒童與青少年劇本創作與改編」。邀請到國內知名劇本作家王友輝、許瑞芳老師帶領學生進行劇本實作及表演。活動順利落幕，學員們皆收穫良多。
- 二、行政事務
本所已於100年3月底完成兒文所台東校區暨兒童讀物研究中心的全面搬遷工作，並將原使用之場地交歸還。

南島所

- 一、本所通過100年度中研院民族所合作培訓計畫申請案，獲補助新台幣25萬元整。
- 二、本所將於100年4月16日舉行「南島文化部落參訪—阿美族奇美部落」，由所上老師帶領研究生至花蓮縣瑞穗奇美部落參訪。
- 三、本所訂於100年5月14、15日（星期六、日）舉辦【原住民部落莫拉克災後社會文化重建研討會】
5月14日研討會，共計四個場次：
場次一【鏡頭下的反思】 場次二【家園重建與文化復振】、
場次三【心靈療癒】 場次四【教會與災後重建】
5月15日參訪台東縣（富山部落、嘉蘭）之永久屋及中繼屋。

區域所

- 一、本所蔡西銘老師於3月29日（二）上午10時至12時舉辦「環政策分析」校外參訪活動，帶領學生至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參訪，了解政府對於受刑人在受刑期間各項生活與課程之安排及探討受刑人未來社會中重生與適應之問題，活動過程圓滿順利。
- 二、本所4月份將舉辦2場「社會、空間與權力」專題講座，詳列如下：

時間	演講者/單位	講題	地點
100.4.20(三) 10:00-12:00	許瑞貴處長/台東縣政府建設處	台東縣建設規劃	人文學院4樓區域所演講室
100.4.27(三) 10:00-12:00	葉高華/中研院GIS中心/臺大地理系博士候選人	地理能夠解釋投票行為嗎？	人文學院4樓區域所演講室

- 三、本所公共事務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擬於100年4月21-25日舉辦「族群政策比較研究：馬來西亞」海外參訪活動。
- 四、本所擬於100年5月7-8日舉辦「東台灣研究：綠島考察計畫」參訪活動，活動將參訪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綠島監獄以及綠島廢棄聚落，以使學生了解相關機構的設置、功能及其現況。

英美語文學系

- 一、本系於 100 年 3 月 26 日(星期六)組隊參加『「職場無涯 共創天下」2011 七校聯合就業博覽會』活動。
帶隊老師：資工系 林初美老師
時間：10:00~14:00
地點：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二、本系預計於 100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舉辦『面試技巧-談服裝儀容及彩妝之搭配』就業講座。
講者：周育瑾總經理(亞洲色彩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時間：13:00~17:00
地點：台東校區教學大樓 3 樓 T307 教室
- 三、本系預計於 100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舉辦『數位英語教學產業發展與趨勢』就業講座。
講者：蘇華院先生(Live ABC 互動英語教學集團 校園總監)
時間：13:00~16:00
地點：知本校區人文學院 1 樓階梯教室 A
- 四、本系預計於 100 年 5 月 21~22 日(星期六、日)舉辦『第四屆英語育樂營』。
招收對象：台東縣市各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童
活動地點：本校台東校區
招收名額：60 名
活動內容：兩天一夜的英語營
活動簡介：生動活潑且生活化的課程、能夠與外籍老師有直接地互動、精彩的晚會、有趣的大地遊戲，以及與家長同樂的成果發表會。
- 五、本系預計於 100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舉辦『從閱讀到寫作-英文能力提昇』工作坊。
講者：曾珍珍教授(國立東華大學英美語文學系)
莊坤良教授(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際事務處處長、英語系)
沈富源教授(國立台東大學英美語文學系)
地點：知本校區人文學院 1 樓階梯教室 A

音樂學系

- 一、本系於 3 月 01 日中午 12:00 召開第一次系務會議、第一次課程會議、第一次導師會議，會議地點：音樂系會議室，順利結束。
- 二、本系於 3 月 07 日下午 13:00~15:00 舉辦小提琴家應就然室內樂大師班，活動地點：合奏合唱教室，鋼琴家李昀陽大師班，活動地點：專 3 教室，順利結束。
- 三、本系於 3 月 09 日中午 12:00 舉辦 99(1)音一學生范嘉丹車禍鋼琴術科補考，地點：合奏合唱教室，順利結束。
- 四、本系於 3 月 13 日晚上 18:00 舉辦系學會期初系大會，地點：階梯 B 教室，順利結束。
- 五、本系於 3 月 14 日晚上 19:30 舉辦合唱團巡迴演出第 1 場，地點：知本演藝廳，順利結束。
- 六、本系於 3 月 16 日下午 13:30 舉辦合唱團巡迴演出第 2 場，地點：國立屏東高中人文樓 4 樓，順利結束。
- 七、本系於 3 月 17 日下午 13:00 舉辦合唱團巡迴演出第 3 場，地點：國立中壢高中松風館，順利結束。
- 八、本系與人文學院於 3 月 19-23 日共同邀請夏威夷大學 Dr. Korth 夫婦蒞校講學並舉辦音樂會及大師班。
- 九、本系於 3 月 21 日上午 10:00~12:00 舉辦夏威夷大學 Dr. Jonathan Korth 鋼琴個別指導，指導音四學生許惠珊、姚弘琳、Dr. Rachel Schutz 聲樂個別指導，指導音四學生黃詩蓓、張丹楓，順利結束。
- 十、本系於 3 月 21 日下午 13:00~15:00 舉辦夏威夷大學 Dr. Jonathan Korth 鋼琴大師班講座，地點：專科教室 2，由音樂系學生曾若嵐、謝綉莉老師協助現場翻譯。Dr. Rachel Schutz 聲樂大師班講座，由音樂系學生蔡綸協助現場翻譯，地點：合奏合唱，順利結束。
- 十一、本系於 3 月 21 日晚上 19:00~21:00 舉辦旅居紐約鋼琴家許鴻玉鋼琴演奏會，地點：知本演藝

廳，順利結束。

十二、本系於 3 月 22 日上午 10:00~12:00 舉辦夏威夷大學 Dr. Jonathan Korth 鋼琴個別指導，指導音四學生杜秋慈、陳夢婷；Dr. Rachel Schutz 聲樂個別指導，指導音四學生王郁菱、蔡依倩，順利結束。

十三、本系於 3 月 22 日晚上 19:30~21:30 舉辦夏威夷大學 Dr. Korth 夫婦『鋼琴與聲樂的邂逅』音樂會，地點：知本演藝廳，順利結束。

十四、本系於 3 月 22 日上午 10:00~12:00 舉辦夏威夷大學 Dr. Jonathan Korth 鋼琴個別指導，由音樂系教授謝綉莉老師協助現場翻譯，指導學生音四許惠珊、音三徐儀芳；Dr. Rachel Schutz 聲樂個別指導，由英美系教授溫宏悅主任協助現場翻譯，指導學生音三柳義祥、音四蔡依倩，順利結束。

十五、本系將於 4 月 19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召開第一次系教評會議，地點：音樂系會議室，討論教師續聘、升等、休假研究、100 年獎勵學術活動等事宜。

十六、本系與人文學院共同舉辦歌劇『逐鹿傳說』演出預告：100 年 05 月 23~29 日將於臺東縣政府文觀處演藝廳演出，100 年 06 月 20~25 日將於台北國家劇院演出。

十七、本系師生為配合歌劇『逐鹿傳說』演出，排練時間表如下(2011/3/29)：

日期	星期	時間	段落	聲樂家 (註 1)	合唱團 (註 2)	舞蹈 (註 3)	族人 (註 4)	樂團	鋼琴 伴奏	地點 (註 5)	備註
0221	一	14:00-16:00	全部		V				V	A	音樂練習
0301	二	19:00-21:00	跳舞段落			V				劇團	導演和編舞談想法
0303	四	18:00-21:00			V					A	肢體訓練
0304	五	10:00-17:00	全部					V		B	樂團練習
0310	四	19:00-21:00	全部					V		B	樂團練習
0311	五	15:00-17:00	合唱段落		V				V	A	
		19:00-21:00	全部					V		B	樂團練習
0312	六	09:00-12:00	全部					V		B	樂團練習
		14:00-18:00	全部	B 組	V			V		B	音樂練習
0313	日	09:00-12:00	全部					V		B	樂團練習
		14:00-18:00	全部	C 組	V			V		B	音樂練習
0318	五	14:00-21:00	Act I -6 8 10Act II -3 4 5Act III -3 5	依笠斯、布 勇斯薇、伊 芭 B、C 組					V	A	導演粗排動作 歌手請背譜
0319	六	10:00-12:00	Act I -6 8 10 Act II -3 4 5 Act III -3 5	依笠斯、布 勇斯薇、伊 芭 B、C 組					V	A	導演粗排動作 歌手請背譜
		14:00-17:00	全部	B、C 組					V	A	導演粗排動作
0320	日	10:00-17:00	全部	B、C 組	V				V	A	導演粗排動作
0326	六	10:00-12:00	全部	A 組					V	A	音樂練習
		14:00-17:00	全部	A 組					V	A	導演粗排動作
0327	日	10:00-12:00	全部	A 組					V	A	音樂練習
		10:00-12:00	全部		V				V	B	導演粗排動作

日期	星期	時間	段落	聲樂家 (註1)	合唱團 (註2)	舞蹈 (註3)	族人 (註4)	樂團	鋼琴 伴奏	地點 (註5)	備註
		14:00-17:00	全部	A 組	V		V		V	B	
0330	三	14:20-16:10	舞蹈			V				東商	導演看排 1st
0408	五	14:00-15:00	Act II-3 Act III-3 4	依笠斯、斯 薇 B、C 組							14:00 依笠斯、 斯薇進劇場
		15:00-15:30	Act I-2 6	依笠斯、斯 薇布勇 (B、C 組)							15:00 布勇進劇 場
		15:30-21:00	Act I-4 8 10 Act II-4 5 Act III-5	依笠斯、布 勇斯薇、伊 芭 B、C 組					V	B	15:30 伊芭進劇 場
0409	六	10:00-12:00	全部	依笠斯、布 勇斯薇、伊 芭 B、C 組					V	B	
		14:00-17:00	全部	B、C 組					V	B	
0410	日	10:00-17:00	全部	B、C 組		V	V		V	B	4/10 拍定裝照 A 組
0411	一	15:00-17:00	合唱段落		V				V	B	週一肢體；週二 合唱
0413	三	14:20-16:10	舞蹈			V				東商	導演看排 2nd
0415	五	14:00-21:00	細排	依笠斯、布 勇斯薇、伊 芭 B、C 組					V	B	
0416	六	10:00-12:00	全部		V	V	V		V	B	舞蹈、族人開始 跟排
		14:00-17:00	C 組順排 1	C 組	V	V	V	V		B	ABC 組全到場
		18:30-21:30	B 組順排 1	B 組	V	V	V	V		B	ABC 組全到場
0417	日	10:00-12:00	細排	A 組					V	B	
		14:00-17:00	A 組順排 1	A 組	V	V	V	V		B	ABC 組全到場
0418	一	15:00-17:00	合唱段落		V				V	B	週一肢體；週二 合唱
0422	五	14:00-21:00	細排	依笠斯、布 勇斯薇、伊 芭 B、C 組					V	B	
0423	六	10:00-12:00	細排	依笠斯、布 勇 斯薇、伊芭 B、C 組					V	B	
		14:00-17:00	細排	B、C 組		V	V		V	B	
0424	日	10:00-12:00	B 組順排 2	B 組	V	V	V		V	B	
		14:00-17:00	C 組順排 2	C 組	V	V	V		V	B	
0425	一	15:00-17:00	合唱段落		V				V	B	週一肢體；週二 合唱
0430	六	14:00-18:00	B 組整排 1	B 組	V	V	V	V		B	
0501	日	10:00-12:00	導演決定	B、C 組		V	V		V	B	
		14:00-18:00	C 組整排 1	C 組	V	V	V	V		B	
0507	六	14:00-21:00	導演決定	A 組		V	V		V	B	林惠珍老師請假

日期	星期	時間	段落	聲樂家 (註 1)	合唱團 (註 2)	舞蹈 (註 3)	族人 (註 4)	樂團	鋼琴 伴奏	地點 (註 5)	備註
0508	日	10:00-12:00	導演決定	A 組		V	V				
		14:00-17:00	A 組順排 2	A 組	V	V	V	V	V	B	燈光設計看排
0514	六	14:00-17:00	A 組整排 1	A 組	V	V	V	V		C	林惠珍老師請假
		18:00-21:00	導演決定	A、C 組		V	V		V	C	林惠珍老師請假
0515	日	10:00-12:00	導演決定	A、C 組		V	V		V	C	林惠珍老師請假
		14:00-18:00	C 組整排 2	C 組	V	V	V	V		C	
0520	五	14:00-17:00	重點加強	C 組		V	V		V	C	C 組演員試裝
		18:30-22:00	C 組整排 2	C 組	V	V	V	V		C	
0521	六	14:00-17:00	重點加強	B 組		V	V		V	C	
		18:30-22:00	B 組整排 2	B 組	V	V	V	V		C	B 組演員試裝
0522	日	14:00-17:00	重點加強	A 組		V	V		V	C	A 組演員試裝
		18:30-22:00	A 組整排 3	A 組	V	V	V	V		C	
0524 0525	二 三	全天	裝台、裝燈	技術人員進劇場						劇場	
0525	三	08:00-12:00	燈光 set cue	ABC (三擇 一)	V	V	V			劇場	演出週，請舞監 排 rundown 表 聲樂家那組代表 set cue 再定 演出進場時間， 舞監再 call 台東演出場地： 台東文化處演藝 廳
		14:00-18:00	技排	ABC (三擇 一)	V	V	V	V		劇場	
		19:00-22:00	總彩排	A 組	V	V	V	V		劇場	
0526	四	08:00-10:30	燈光 set cue	ABC (三擇 一)	V	V	V			劇場	
		10:30-12:00	技排	ABC (三擇 一)	V	V	V	V		劇場	
		14:00-18:00	總彩排	A 組	V	V	V	V		劇場	
		19:00-22:00	總彩排	B 組	V	V	V	V		劇場	
0527	五	19:00-22:00	正式演出	A 組	V	V	V	V		劇場	
0528	六	14:00-17:00	總彩排	C 組	V	V	V	V		劇場	
		19:00-22:00	正式演出	B 組	V	V	V	V		劇場	
0529	日	19:00-22:00	正式演出	C 組	V	V	V	V		劇場	
0618	六	14:00-17:00	重點排練	A 組	V	V	V	V		B	
		19:00-22:00	重點排練	B 組	V	V	V	V		B	
0619	日	14:00-17:00	重點排練	C 組	V	V	V	V		B	
0622	三	14:00-18:00	總彩排	A 組	V	V	V	V		國家 劇院	
		19:00-22:00	總彩排	B 組	V	V	V	V		國家 劇院	
0623	四	19:00-22:00	正式演出	A 組	V	V	V	V		國家 劇院	
0624	五	14:00-18:00	總彩排	C 組	V	V	V	V		國家 劇院	
		19:00-22:00	正式演出	B 組	V	V	V	V		國家 劇院	

日期	星期	時間	段落	聲樂家 (註 1)	合唱團 (註 2)	舞蹈 (註 3)	族人 (註 4)	樂團	鋼琴 伴奏	地點 (註 5)	備註
0625	六	14:00-18:00	正式演出	C 組	V	V	V	V		國家 劇院	

美術產業學系

- 一、2 月 18 日~2 月 20 日於知本校區人文電腦教室三，舉辦「擴充實境教學工作坊」，聘請遠颺科技工程部王耀徵經理擔任講師，工作坊已圓滿落幕，感謝臺東大學的同學踴躍參與。
- 二、3 月 7 日（星期一）於知本校區演藝廳舉辦期初系大會。
- 三、3 月 19 日（星期六）於人文電腦教室三，舉辦「Google Sketch UP 8 快速建模研習」，聘請巨匠名師王振民擔任講師，研習已圓滿落幕，感謝臺東大學的同學踴躍參與。
- 四、3 月 26 日~3 月 27 日舉辦 99 學年度美術產業學系藝術嘉年華活動，有創意市集、星光電影、小型展覽、藝文書展等活動，利用 此次藝術嘉年華使臺東大學美術產業學系展現活力與創意，促進臺東居民與本系的藝術交流，營造臺東藝術氛圍，展現臺東觀光品質。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 一、本系擬於 99-2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一名
- 二、99-2 學期心動系預定活動時程表如下：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備註
100.01.24	教育部 100 年學生寒假運動飛揚系列活動－漆彈	
100.01.25	教育部 100 年學生寒假運動飛揚系列活動－戶外冒險	
100.01.26	教育部 100 年學生寒假運動飛揚系列活動－獨木舟	
100.01.27	教育部 100 年學生寒假運動飛揚系列活動－漆彈	
100.01.28	教育部 100 年學生寒假運動飛揚系列活動－戶外冒險	
100.02.26~100.02.27	舞蹈靜心（Navanita's Life Move）工作坊	
100.03.07	期初系大會	
100.03.12~100.03.13 100.03.19~100.03.20	運動設施經理人（初級）證照研習	連續 兩週
100.03.26	球類活動（心動棒棒賽）	
100.04.09~100.04.10	語言溝通工作坊	
100.04.30	趣味競賽	
100.05.15	水上活動	
100.05.16	第四屆系學會會長候選人政見發表	
100.05.23	第四屆系學會會長選舉	
100.05.23~100.05.27	舉辦兩岸運動休閒管理研討會	
100.06.10	送舊	
100.06.13	期末系大會	

- ◆本系辦理「教育部 100 年學生寒假運動飛揚系列活動」，活動項目有漆彈、戶外冒險及獨木舟。此項活動係由教育部補助辦理（漆彈計畫補助經費為 51,516 元、戶外冒險計畫補助經費為 51,516 元、獨木舟計畫補助經費為 23,583 元，共計 126,615 元）。活動共五個梯次（如活動時程表所示），此次活動報名踴躍，學員反應良好，活動順利完成，感謝各單位的協助。
- ◆本系協助辦理「運動設施經理人（初級）證照研習」，本次參加人數共 70 人，皆為學校學生（其中一位體育系學生，其餘全為心動系之學生）。證照考取率 8 成以上，學生學習成效良好，活動順利完成，感謝各單位的協助。

理工學院

理工學院

- 一、100.3.30 召開「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本院第 3 任院長劉炯錫續聘評鑑考評案，投票結果：

經出席委員 18 人，以無記名投票表決，11 票同意、6 票不同意、1 張空白票，同意票佔有效票 64%，通過劉烱錫院長續任理工學院第 3 任院長，陳請校長續聘之。

二、100 年 1 月 19 日召開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下列議案：

- (一)修正本院教師評鑑要點第五點。
- (二)修正本院各系教師評鑑細則。
- (三)申請設置「綠色科技產業碩士專班」。
- (四)修正理工學院學生基本素養及院能力指標。

基本素養重訂如下--

- 1.養成身心健康生活的習慣。
- 2.具有尊重生命、社會與環境關懷之精神。
- 3.具有服務與合作之精神。
- 4.具有多元文化素養。
- 5.具有國際視野。

核心能力修正為--

- 1.具有科學邏輯思考的能力。
- 2.具有使用現代科技專業知能。
- 3.具有使用現代資訊專業知能

三、1 月 27 日參訪工業研究院南台灣創新園區：

本院劉院長與李俊霖、吳立超、林志輝及段文宏等 4 位教師，於 100 年 1 月 27 日參訪工業研究院南台灣創新園區(六甲院區)，座談會中針對雙方未來可合作領域進行意見交流。

四、2 月 9 日工研院南分院與本校交流討論會議：

工業技術研究南分院及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相關人員，於 100 年 2 月 9 日(星期三)參訪本校交流討論，商議相關合作事宜。當日活動內容包含「討論東部深層海水發展進度」、「工研院南分院簡介」、「參觀本校知本校區及東部深層海水模廠」等。

工研院參加人員戴友煉組長、楊琇瑩博士、王毓萱博士、陳文祈特助等人；石資中心參加人員林雀蘋經理、林麗樺副研究員、何孟駿經理等人；另有能高休閒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王文清、前經濟部次長侯和雄博士及本校李秀妃、李炎、吳立超、段文宏、胡焯淳、張義鋒等多名教師參加本項交流討論會。

五、3 月 17 日辦理台東深層海水利用學術研究合作討論會

行政院已擇定台東縣知本溪口南、北岸一帶為我國深層海水產業園區，並已於去年到今年陸續進行海事工程與土木工程，預期經過深層海水應用研究後，可促成深層海水創意產業園區。本校在今年 2 月起，新聘日本深層海水利用協會現任會長高橋正征教授擔任特約講座教授；高橋教授歷任東京大學、高知大學榮譽教授，推動深層海水產業二十多年，具有卓越的學術研究團隊帶領經驗，乃特別邀請他以深層海水利用學術研究合作為題，發表演講，並邀請有意投入深層海水研究之學者專家共同參與討論，本項討論會計有校外人士 25 人參加。

六、預定 100 年 5 月 10 日至 15 日舉辦「2011 年的台東綠色科學博覽會」：

2011 年的台東綠色科學博覽會，在既有的基礎上與台灣電力公司一年一度的節約能源觀摩會整合，預定於 5 月 10 日至 15 日的台東縣體育館舉行，主要活動內容：「台東縣小學、國中、高中、大學科學展覽」、「台灣電力公司節約能源觀摩會」、「工業技術研究院等單位綠色科技市集」、「台東縣政府有機農夫市集」、「水土保持局防災教育展」、「台東縣綠色產官學研及社團合作展」、「綠色科學學術研討會」、「台東綠色科學青年晚會」、「台東縣綠色科學產業論壇」，屆時敬請本校教職員生踴躍參加各項活動。

資管系

本系訂於 5/13、14 舉辦「2011 第十屆離島資訊技術與應用研討會」歡迎全校師生參加。

生科系

一、系務會議：

修訂本系合聘教師辦法、修訂本系教師升等審查標準、102 學年度增設博士班計畫課程規劃、100 年度本系經費分配、台東縣農會之本系實習農場空間使用、101 年度單價新台幣 500 萬以上儀器需求等。

二、系課程會議：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檢視、96~99 年度大學部及碩士班課程網要修訂等、大三實習及專題研究課程實施規劃等。

三、系導師會議：班級經營現況分享、交通安全檢討等。

四、其他活動：

(一)99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口考名單：廖俊惟（脂筏在黃質病毒複製中所扮演的角色）、吳欣諭（補骨脂活性成份Neobavaisoflavone促進造骨細胞的分化及礦化之機轉）、朱恒峰（以amyloid β 聚集為藥物標的評估苯基偶氮苯磺胺類衍生物治療阿茲海默氏症之潛力）

(二)本系學生參與 99 研究所推甄榜單：

王嘉麒、林俊宏、胡孟宣、趙書銘—本系碩士班；陳映潔—成功大學藥理所榜首、陽明大學藥理所、清華大學生命科學院、中央大學生科系碩士班；徐靖雯—中興大學生科系碩士班、嘉義大學生化科技學系碩士班；楊淑媛—中興大學生科系碩士班、中央大學生科系碩士班；張雅雲—高雄大學生物科技研究所；黃淑婷—中正大學化學暨生物化學系碩士班；蘇鈺涵—嘉義大學生化科技系碩士班、中興大學生醫所。

(三)100/2/1 新(續)聘專(兼)任教師：

- 1.新聘專任陳芝融助理教授，陳師畢業於國立中興大學分子生物學研究所，專長：分子生物學、微生物學、生物資訊學及天然物活性分析。
- 2.新聘專任林志輝助理教授，林師畢業於國立臺灣生命科學院生化科技學系，專長：農業生物技術、發酵與遺傳工程、有機藥物合成及原子力顯微鏡。
- 3.續聘兼任副教授邱文慧 (100/2/1~100/7/31)。
- 4.新聘兼任助理教授郭煌村 (100/2/1~100/7/31)
- 5.新聘特約講座高橋正征教授(100/2/1~101/1/31)。

應科系

3 月 25 日參訪崧臣企業有限公司--

100 年 3 月 25 日應用科學系胡焯淳主任與系上教師林自奮、邱泰嘉、黃俊元及陳孟炬等 5 人，參訪崧臣企業有限公司(友荃科技台灣區總代理)，雙方就未來合作議題及合作方式，進行充分討論並達成相當的共識。

農漁牧產品檢驗中心

本中心已通過臺灣認證基金會 2011 年度之評鑑。

防災科技資訊中心

1.99 年度承攬農委會水土保持局臺東分局「臺東縣第二階段農路調查與規劃」乙案，已於 99.11.10 完成期末簡報，並於 99.12.20 完成結案。

2.中心執行「臺東縣防救災深耕 5 年中程計畫」，執行期為 99 年 4 月 18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年執行成果於 99.11.25 日由中央災防會完成期末訪評。

創新育成中心

一、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自 3 月 29 日上午 10 時起，至 4 月 11 日試營運(例假日公休)，為本校教職生提供便利的生活服務，另於 4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50 分，舉行消費合作社開幕茶會，歡迎本校同仁支持惠顧，並請提供各項寶貴意見。如有服務不周、怠慢之處，煩請填寫意見條或將您的意見 email 至 ck0326@kimo.com。

二、本中心 100 年度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經費 100 萬元。

三、育成中心於 1 月 11 日與縣府農業處代表會商，原則上同意 100 年度台東有機農夫市集，由本校提出計畫，規劃於中華路、鐵花路鐵道藝術村連結校園的區塊舉行。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修訂「國立臺東大學專兼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請 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一、依 99-2 學年第 1 次教務會議決議提出審議。

二、依據「國立臺東大學補助教學辦法」，教學助理補助已取消：單一班級修課人數多於 60 人者之條件作相關修正，修正如下：

國立臺東大學專兼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七條 班級授課人數超過 50 人，每增加 7 人，參數增加 0.1，修課人數最多以 200 人計； 獲教學助理班級，參數不予增加。	第七條：超過 60 人(含)以上之課程，得由任課教師就下列條件擇一核給： 一、依本校「教學助理實施制度要點」核給教學助理。 二、班級授課人數超過 50 人，每增加 7 人，參數增加 0.1，修課人數最多以 200 人計。	1.取消超過 60 人之條件。 2.維持教學助理與增加人數參數二擇一之核給方式。

國立臺東大學專兼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修正後全文

(86.12.09)八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90.05.11)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90.06.21)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90.09.13)台(90)人(三)字第九〇一二一四五一號核備
(91.10.17)九十一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2.07.03)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3.04.08)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4.01.19)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94.12.29)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通過及教育部 95.2.17 台高(二)0950007163 函修正備查
(96.1.4)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96.5.10)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7.05.22)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7.6.26)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臨時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7.12.18)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8.4.16)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8.12.17)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0.4.14)九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大學法施行細則第十八條、本校各項相關規定及實際需要而訂定之。

第二條 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分別為：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講師十小時；惟於當學期選課結束後，因核定留職停薪復職、因案停聘復職、借調歸建、出國研究及進修返校服務等特殊情形，經簽奉校長核准者，得不受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之限制。

第三條 專任教師兼任行政職務，每週得減授課時數如下：

一、校長免授課，若有需要，以授課每週四小時為限並支鐘點費。

二、兼任副校長、院長、研究發展處研發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師資培育暨實習就業輔導處處長、進修暨推廣部主任、主任秘書、圖書館館長、體育室主任、研究發展處及三長之特別助理、學院之特別助理、單位組長及中心主任，每週得減授四小時。

三、兼任所長及系主任每週得減授課時數二小時，又每增加一單位（或班）之兼任職務，則每週得減授一小時，每週最多得減授四小時。

四、兼任本校附屬體育高級中學及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校長得免授本校課程，但欲超支鐘點須每週授滿基本授課時數減授四小時後計算之。

上列兼任行政工作教師，若一人兼二項行政工作以上者，可擇一減授鐘點。

- 第四條 非依第三條規定減授鐘點之專任教師若因任務編組、學報編審、行政支援或其他校務發展需要參與校務行政者，應考量依所參與校務行政工作之重要性、效益性、必要性、耗時性，並視本校之資源及其他特殊條件，由被支援行政之單位主管，就支援行政專任教師擬減之鐘點數及減授期間，專案簽會教務處、人事室與會計室及其所屬系所等相關單位、經校長核定之，惟減授時數以二到四小時為原則。
- 第五條 專任教師支援校務行政減授鐘點經核定後，於各該任務編組結束，或其據憑核定之特殊條件消失時，即應由減授之專任教師或被支援行政之單位主管主動簽會教務處、人事室及其所屬系所等相關單位，陳校長核定停發超支鐘點。
本校得視教師支援之單位或業務績效，中止已簽核之彈性授課鐘點調整。其超支鐘點之計算，依實際支援之週數核實支給。
- 第六條 經核准公假全時進修或申請休假研究之教師，不得再支領鐘點費（含進修暨推廣部），惟研究所獨立研究（97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研究生停止適用）及暑期部課程不在此限。
- 第七條 班級授課人數超過 50 人，每增加 7 人，參數增加 0.1，修課人數最多以 200 人計；獲教學助理班級，參數不予增加。
- 第八條 專任教師於週一至週五下午六時前時段之課程，兼課及超支鐘點每週皆以四小時為限，二者不能同時為之。超過四小時仍以四小時計算。下午六時以後及週末假日時段之課程，另行計算。
兼任教師每週授課鐘點時數以不超過六小時為原則，如因系(所)師資延聘不易等特殊情形，應另案簽會教務處、人事室，陳校長核定後，得不受六小時之限制。
- 第九條 專（兼）任教師每學期加退選結束後停開課程前已授課之實際鐘點時數，應請開課單位書面通知教務處課務組辦理補發鐘點。
- 第十條 每學期超支鐘點費以實際授課時數核發，如因畢業生課程提前結束或其他依行事曆停課，須收回專任教師溢領依第八條規定超支及另行計算之鐘點費，應先行扣除當學期義務授課總時數之鐘點費後，按每週授課總時數比例計算之。
- 第十一條 授課鐘點數不足之教師，得依序以下列方式替代或補足其基本上課時數：(1)由進修暨推廣部課程（不含推廣組開設課程）抵免；(2)由次學期鐘點補足，且不計入超支時數計算。
- 第十二條 超支鐘點費所需經費於該年度預算科目支付。
- 第十三條 教務處應於每學期中調查當學期各系（所）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情形，並與系(所)協商解決。
-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決 議：提下次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二、提名許秀霞副教授、張如慧副教授、傅濟功副教授、靳菱菱副教授、黃惠雪組長為本校 99 學年度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職工及專家學者代表，請 審議。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第 5 條第 2 項規定，本校性騷擾申訴會置委員 9 至 11 人，由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專家學者代表組成，校長為主任委員。
- 二、復依前開條文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教師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代表由校長自教、職員中提名，職工代表由校長自職員及工友中提名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聘任之。前項各類代表中女性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
- 三、本案經 100 年 3 月 1 日簽請校長提名許秀霞副教授、張如慧副教授、傅濟功副教授、靳菱菱副教授、黃惠雪組長為本校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職工及專家學者代表人選，提請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後聘任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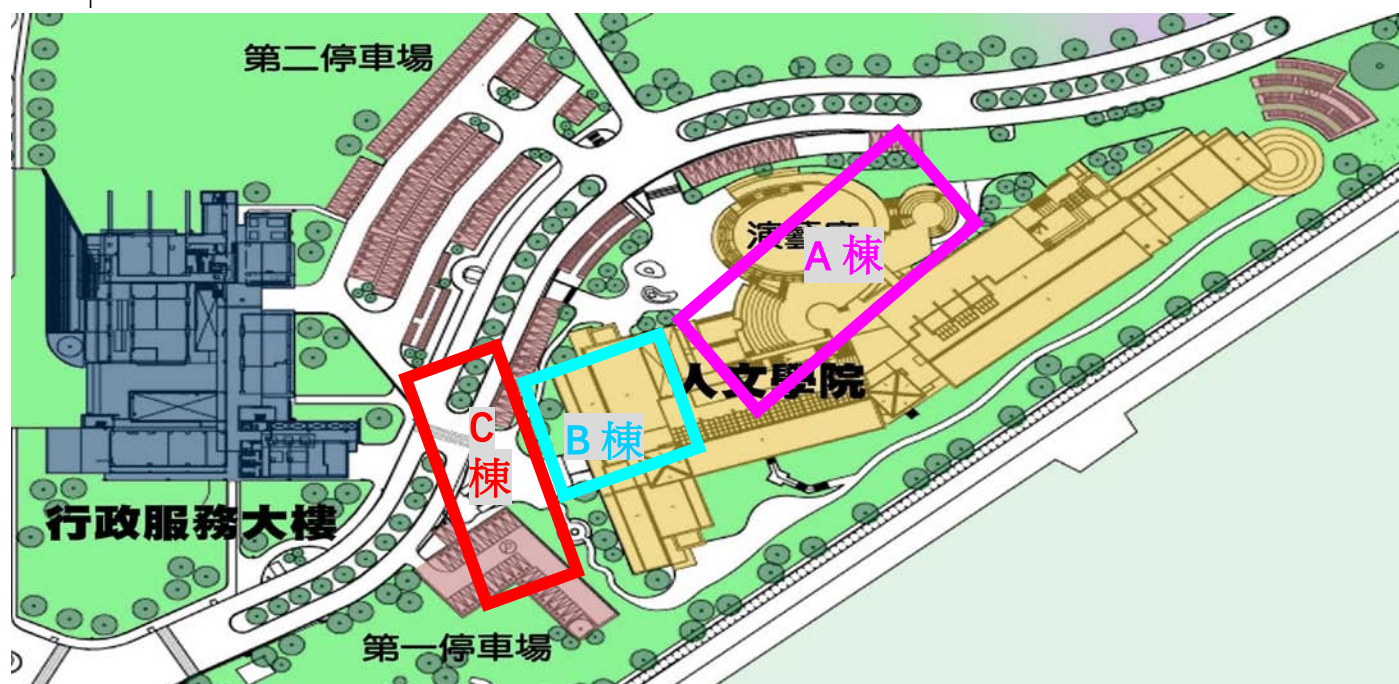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為本處於修繕、清潔及環保等維護管理工作之需要及全校師生對人文學院大樓空間區域之清楚定位，建議將大樓垂直空間區塊分界並分別命名，請 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 明：

- 一、因旨揭大樓為長條型東北至西南走向之建物，為劃分維護管理責任區或說明各教學與行政區域所在之位置時有混淆，又僅說明南側、中段或北側又不甚明確。
- 二、建議如共同教學大樓以縮小範圍方式命名，較易為師生接受。
- 三、若提案通過，惠請人文學院協助，同為規劃標示牌設立及宣傳事宜。
- 四、建議命名方式為 A、B 及 C 棟，A 及 B 棟以樓梯為界，B 與 C 棟以樓梯為界，範圍分區圖如下：



決 議：提下次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四、修訂本校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請 審議。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 明：

- 一、本校於 100 年 2 月 21 日以東大總字第 1000001035 號陳報教育部修正「本校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辦法」業經教育部 100 年 3 月 8 日台總（一）字第 1000029663 號函核復除已同意本校所修訂條文惟需依行政院 99 年 11 月 29 日修頒之「宿舍管理手冊」部份規定再作增修詳如修正對照表暨修正後「本校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要點」。
- 二、如經會議通過後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東大學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國立臺東大學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 要點 。	國立臺東大學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 辦法 。	依教育部核復意見將 辦法 修正為 要點 。
（如說明）		依教育部核復意見將 條次 修正為 點次 ，如 第一條 改為 一 稱為 第一點 ，餘類推。
五、 本校編制內...（略） （二）前款基點表由本校自行就申請人之職務、職等、年資、眷口、考績（成）、	五、 本校編制內...（略） （二）前款基點表由本校自行就申請人之職務、職等、年資、眷口、考績	依教育部核復意見將評定基準 增列申請人居住所離本校之距離等級、是否為身障人

居所離學校之距離、是否為身障人員及業務需求程度等項訂定績點標準，其評定基準如下： 1.職務：一級主管，五點；二級主管，四點；非主管：三點。 2.職等：簡任教職員，十點；薦任教職員九點；委任職員，八點；技工、工友、駕駛，七點。 3.年資：每年一點，最多以二十點計。 4.考績（成）：員工最近五年考績，甲等每年三點，乙等每年二點。 5.眷口：每口一點，最多以五口計。 <u>6.凡合於申請住宿規定人員自有居所距離 31~50 公里一點，51~70 公里二點，71 公里以上三點，本人或配偶無自有住宅者五點。</u> <u>7.凡合於申請借宿規定人員如具身障手冊者：重度積分加五點、中度三點、輕度一點。</u> <u>8.凡合於本要點第二點第二款第三目借用規定者得優先排序不受積分限制。</u>	（成）等項訂定績點標準，其評定基準如下： 1.職等：一級主管，五點；二級主管，四點；非主管：三點。 2.職等：簡任教職員，十點；薦任教職員九點；委任職員，八點；技工、工友、駕駛，七點。 3.年資：每年一點，最多以二十點計。 4.考（成）績：員工最近五年考績，甲等每年三點，乙等每年二點。 5.眷口：每口一點，最多以五口計。	<u>員及負責業務借用宿舍之需求程度。</u>
九、宿舍借用人調職、離職、停職、留職停薪或退休時，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在三個月內遷出；受撤職、休職、或免職處分時，應在一個月內遷出；在職死亡時，其遺族應在三個月內遷出。<u>但宿舍借用人因養育三足歲以下之子女依法留職停薪者，不在此限。</u> 違反前項規定，屆期不遷出者，應即依約辦理，其為現職人員者，並應議處。	九、宿舍借用人調職、離職、停職、留職停薪或退休時，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在三個月內遷出；受撤職、休職、或免職處分時，應在一個月內遷出；在職死亡時，其遺族應在三個月內遷出。屆期不遷出者，應即依約辦理；其為現職人員者，並應議處。	依教育部核復意見增列<u>將宿舍借用人因養育三足歲以下之子女依法留職停薪者，不在此限。</u>
十八、借用人曾獲政府補助、補助購置或承購住宅，應自購妥或建竣之日起一個月內無條件遷出，將原借用宿舍騰空交還本校。	十八、借用人獲得補助或貸款購(建)住宅，應自購妥或建竣之日起一個月內無條件遷出，將原借用宿舍騰空交還本校。	依教育部核復意見辦理修正。
二十、本要點所未規定事項，悉依行政院修訂之「宿舍管理手冊」及有關規定辦理。	二十、本辦法所未規定事項，悉依行政院修訂之「宿舍管理手冊」及有關規定辦理。	依教育部核復意見辦理修正。
二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並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十一、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並報教育部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核復意見辦理修正。

國立台東大學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要點(修正)

96 年 7 月 24 日教育部台總(一)字第 0960109867 號函同意核備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100.01.20)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100.4.14)

__年__月__日教育部__字第__號函同意核定

一、依據行政院訂頒「宿舍管理手冊」等相關規定，辦理本校單房間職務宿舍與多房間職務宿舍之

借用管理事宜，特訂定本辦法。

二、本辦法所稱之宿舍，區分為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三種：

- (一) 首長宿舍：提供本校校長任本職期間借用之宿舍；其借用及管理方式依「中央機關首長宿舍管理要點」之規定。
- (二) 單房間職務宿舍：提供本校下列人員借用之宿舍。
 - 1. 編制內人員本人因職期輪調、職務特別需要或服務偏遠地區，於任所居住者。
 - 2. 基於國家政策或業務特殊需要進用之非編制內人員，非留住宿舍無法執行職務者。
 - 3. 為增進教師兼行政之誘因，既有宿舍或新建宿舍得視需要於單房間職務宿舍申請住宿之遞補名單予優先排序進住，進住之教師至少須再兼任行政工作至少一學年。
- (三) 多房間職務宿舍：提供本校編制內人員因職期輪調、職務特別需要或服務偏遠地區，有配偶、未成年子女、父母或身心障礙賴其扶養之已成年子女隨居任所者借用之宿舍。但無上述眷屬隨居任所者，任職須達1年以上，亦得借用之。

三、本校得依實際需要訂定宿舍公約，明定下列事項：

- (一) 公共衛生遵守事項。
- (二) 公共安全維護事項。
- (三) 公共秩序維持事項。
- (四) 公有財產愛護事項。

前項公約（如附件一、二），懸掛於宿舍之明顯處所，俾借用人共同遵守。宿舍借用人不遵守宿舍公約，經總務管理人員勸導無效者，簽報校長處理。

四、本校編制內之人員得依規定申請借用單房間職務宿舍或多房間職務宿舍，其申請借用標準如下：

- (一) 因職務上特別需要，於任所單身居住者，得申請借用單房間職務宿舍，（本人或配偶在距離本校三十公里以內有房舍者除外）。
- (二) 凡合於第二點第三款借用規定者，得申請借用多房間職務宿舍。（本人或配偶在距離本校三十公里以內有房屋者除外）。
- (三) 凡直系親屬或配偶在軍公教機關服務，其一方已由機關借用宿舍者，另一方不得再行申請借用本校職務宿舍。
- (四) 本辦法舉限制條件由申借人依據事實自行切結申報，經登記後即為職務上製作之公文書申請人應負文書真實之法律責任。

五、本校編制內人員申請借用宿舍時，合於借用規定者，照下列程序辦理借用手續：

- (一) 申請人應先填具申請單（如附件三）及積點表（如附件四），申請多房間職務宿舍者，並應檢附戶口名簿。
- (二) 前款積點表由本校自行就申請人之職務、職等、年資、眷口、考績（成）、居住所離學校之距離、是否為身障人員及業務需求程度等項訂定積點標準，其評定基準如下：
 - 1. 職務：一級主管，五點；二級主管，四點；非主管，三點。
 - 2. 職等：簡任教職員，十點；薦任教職員，九點；委任職員，八點；技工、工友、駕駛，七點。
 - 3. 年資：每年一點，最多以二十點計。
 - 4. 考績（成）：員工最近五年考績，甲等每年三點，乙等每年二點。
 - 5. 眷口：每口一點，最多以五口計。
 - 6. 凡合於申請住宿規定人員自有居住所距離 31~50 公里一點，51~70 公里二點，71 公里以上三點，本人或配偶無自有住宅者五點。
 - 7. 凡合於申請借宿規定人員如具身障手冊者：重度積分加五點、中度三點、輕度一點。
 - 8. 凡合於本要點第二點第二款第三目借用規定者得優先排序不受積分限制。
- (三) 為公平合理配借宿舍，考量低階資淺新進編制內人員能留校服務，宿舍借用遞補順序依申請人提出申請時間（學期）前後決定，如學期相同以積點多寡決定借用遞補順序；積點同，以抽籤決定。
- (四) 申請借用多房間職務宿舍或單房間職務宿舍經審查符合規定，經核定准予借用者，總務

處與申請借用人簽訂宿舍借用契約（如附件五），並辦理法院公證手續，所需公證費由借用人負擔。

六、因國家政策或業務特殊需要，經專案簽奉校長核准借用單房間職務宿舍者，得不適用第四點及第五點之規定。

七、宿舍經訂約公證，准予借用後，如借用人於借用通知單送達十五日內不遷入者，除有特殊原因，經事先核備者外，概以棄權論。

八、宿舍借用人搬離宿舍時，應辦理遷出手續，並將所借用宿舍設備及傢俱點交清楚。

九、宿舍借用人調職、離職、停職、留職停薪或退休時，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在三個月內遷出；受撤職、休職或免職處分時，應在一個月內遷出；在職死亡時，其遺族應在三個月內遷出。**但宿舍借用人因養育三足歲以下之子女依法留職停薪者，不在此限。**

違反前項規定，屆期不遷出者，應即依約辦理；其為現職人員者，並應議處。

十、宿舍借用人應實際居住，不得將宿舍全部或一部出租、轉借、調換、轉讓、增建、改建、經營商業或其他用途。宿舍管理單位查明宿舍借用人有違反前項規定情形或占用他戶宿舍時，應即終止借用契約，並責令搬遷，該宿舍借用人在本校不得再請借宿舍。

十一、宿舍借用人如有違反宿舍借用契約上各項規定，經宿舍管理單位查明屬實者，依規定處理。

十二、本校職務宿舍為管理需要，得由住戶推舉委員六至八人組成管理委員會，由委員中互推一名為主任委員，其任期至遷離宿舍止再辦理改選，負責宿舍管理維護事宜。管理委員會職責如下：

- （一）履行本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辦法。
- （二）有關本宿舍意見之溝通與轉達事項。
- （三）本宿舍之安全與整潔事項。
- （四）本宿舍興革建議事項。

十三、多房間職務宿舍之設備及傢具，不得由學校提供。單房間職務宿舍內必備之設備及傢具，由本校視經費狀況，自行規定種類、數量供借，借用人不得指定添置。借用人對於公有設備傢具應負善良保管之責，宿舍借用人搬離（退）宿舍時，應通知總務管理單位，並將所借宿舍、設備及傢具點交清楚。如有短缺或故意毀損者，應依規定賠償。

十四、宿舍內外應經常保持整潔，其整潔事項應由借用人自行辦理。但單房間職務宿舍之公共區域，得由總務管理單位派員辦理。宿舍之安全，由借用人共同維護；獨院居住者，由借用人自行負責。

十五、宿舍因天災事變即不可抗力，致遭損壞者，應會同總務處填報災害狀況，報核待修。

十六、宿舍借用人如自費修繕、添間或改造宿舍任何部分，必須簽報核准後方可施工。惟借用人遷出宿舍時，不得拆除或要求補償費。

十七、單房間職務宿舍內必備之傢俱，由本校規定種類、數量於借用時點交借用人，爾後損壞概由借用人負責修護。

十八、**借用人曾獲政府補助、補助購置或承購住宅**，應自購妥或建竣之日起一個月內無條件遷出，將原借用宿舍騰空交還本校。

十九、宿舍借用人，本校依規定每月自其薪津扣回房租津貼，並納入校務基金作為宿舍維護管理之用。

二十、本**要點**所未規定事項，悉依行政院修訂之「宿舍管理手冊」及有關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並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 議：提下次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五、新增「國立臺東大學機構典藏徵集辦法(草案)」，請 審議。

(提案單位：圖書館)

說 明：

- 一、為完整徵集本校學術研究成果，並以數位方式永久典藏，促進學術交流及資源共享，提高本校及研究者學術能見度。
- 二、檢附「國立臺東大學機構典藏徵集辦法(草案)」。
- 三、為日後本校各系所及出版單位所收錄之校外著作，亦能授權予本機構典藏系統，建議本校各出版單位，參考本館擬訂之「國立臺東大學授權契約書（範本）」（詳如附件），研擬相關之徵稿辦法及授權書。

國立臺東大學機構典藏徵集辦法(草案)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次行政會議通過(2011// 陳請 校長核可施行)

第一條 宗旨

國立臺東大學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為完整徵集本校學術研究成果，並以數位方式永久典藏，促進學術交流及資源共享，提高本校及研究者學術能見度，特訂定「國立臺東大學機構典藏徵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徵集對象

- 一、本校專、兼任教職員及學生。
- 二、本校各教學研究單位及行政單位。

第三條 徵集範圍

- 一、本校專、兼任教職員及學生在校期間之學術著作：
 - （一）期刊論文。
 - （二）學位論文。
 - （三）專書（無版權問題之著作）。
 - （四）研究計畫結案報告。
 - （五）專利及技術報告。
 - （六）調查資料及未發表的專題報告。
 - （七）其他形式之個人學術著作，如課程教材等。
- 二、本校各單位文獻資料：
 - （一）各單位出版之學報及期刊。
 - （二）各單位舉辦之學術性活動資料（含研討會及演講資料）。
 - （三）其他文獻資料。
- 三、上列內容涉及個人隱私及著作權者，則不予收藏。

第四條 資料形式及徵集數量

- 一、徵集資料以電子檔案形式為主，如無電子檔案，則繳交實體資料，以一份為原則。
- 二、如有特殊情況，本館得作權宜處理。

第五條 徵集及作業方式

- 一、本館徵集之各項資料皆以無償、非專屬授權為原則。
- 二、各單位：由各單位聯絡人統一收集所屬單位及個人著作（含授權書），繳交本館。
- 三、個人著作：得由著作者簽妥授權書後，將著作直接繳交本館。
- 四、每學期至少徵集一次。
- 五、作業要點由圖書館另訂之。

第六條 徵集辦法施行本辦法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 議：提下次行政會議審議。

國立臺東大學授權契約書(範本)

本人 _____ (以下簡稱甲方)發表於 國立臺東大學 _____ (刊物名稱) _____ 之文稿及圖片等享有著作財產權之著作，同意授權予國立臺東大學 (以下簡稱乙方) _____ (刊物名稱) _____ 及圖書館(機構典藏)，以利典藏應用及研究推廣，並訂定本契約，茲雙方約定如下：

一、授權標的：著作名稱：_____。

二、授權方式：無償非專屬授權。

三、授權範圍：

(一) 甲方授權乙方將授權標的得不限時間、地域以微縮、數位化或其他形式進行重製或編輯，並製作成典藏資料。

(二) 甲方授權乙方將前款所製成之典藏資料得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方式公開傳輸，提供利用人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等利用。

四、甲方同意乙方於本契約授權範圍內，得將被授權之著作財產權再授權予第三人。

五、甲方授權乙方之標的物，甲方得收錄於自己個人網站及任職單位之機構典藏(IR)系統。

六、本契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甲乙雙方同意關於本契約所生之糾紛，應先以協議方式處理，若未獲解決，雙方同意以臺灣臺東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此致 國立臺東大學

立契約書人

甲 方：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eMAIL：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3 時 10 分。